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新生手冊 目錄



一、新生入學辦理重要事項時間表.....	1
二、各單位業務及聯絡電話.....	2
三、新生入學報到說明.....	3
四、新生入學須知.....	5
五、新生選課作業說明.....	17
六、就學貸款公告及作業流程.....	40
七、各系（所）收、退費標準表.....	44
八、各類學雜費減免說明.....	48
九、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作業事項.....	50
十、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	52
十一、語文發展中心英語能力增能班實施計畫.....	54
十二、圖書資訊館各項服務說明.....	55
十三、「新生入學輔導」注意事項.....	58
十四、迎接新生到校車站接駁時刻表.....	60
十五、國立臺東大學校區位置圖及校本部(知本)校園地標示意圖	61
十六、108 學年度行事曆.....	62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新生入學辦理重要事項時間表

開學(上課)日：108 年 9 月 2 日 (一)

項次	辦理事項／網址	辦理日期／說明	承辦單位
1	大一新生入學報到說明 (網路報到+郵寄報到資料) https://egrn.nttu.edu.tw/ (詳閱手冊第 3~4 頁)	第一梯次： 7/22(一)09:00~7/29(一)16:00 第二梯次： 8/9(五) 09:00~8/15(四)16:00	教務處註冊組 089-517328 089-517329 089-518270
2	選課 (網路初選、加退選) https://infosys.nttu.edu.tw/ (詳閱手冊第 17~39 頁)	網路初選： 8/12(一)08:00~8/19(一)24:00 網路加退選： 9/2(一)08:00~9/6(五)24:00	教務處課務組 089-517325 089-517326 089-517324
3	繳交學雜費、住宿費、住宿保證金、學生會會費 https://ars.tcb-bank.com.tw/school/Page/Main.htm (詳閱手冊第 5 頁)	繳費單請於 8/20(二)起自行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列印，9/2(一)前完成繳費。進修學士班 9/4~9/16 完成繳費。	總務處出納組 089-517391 089-517392 089-517397 089-517390
4	學雜費減免 https://infosys.nttu.edu.tw/ (詳閱手冊第 8, 48~49 頁)	8/15(四)~9/6(五)登入本校校務系統→學務系統→註冊繳費→減免申請，填畢後印出申請表簽名後繳(寄)至本校課外活動組。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089-517356
5	就學貸款 http://wdsa.nttu.edu.tw/files/11-1027-4681-1.php?Lang=zh-tw (詳閱手冊第 8, 40~43 頁)	臺灣銀行對保：8/12(一)~9/2(一) 進修學士大一：9/4(三)~9/16(一) 就學貸款收件：9/2(一) 17:00 前 進修學士大一：9/16(一) 17:00 前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089-517355
6	住宿申請 https://infosys.nttu.edu.tw/ (詳閱手冊第 8~10 頁)	請先行辦理新生網路報到後，再至本校校務系統登入後選擇【學務系統】再選取校內住宿/住宿申請(可由新生報到系統連結)	知本學苑 089-518261~5
7	新生入學輔導 (詳閱手冊第 58~60 頁)	準備期：8/30(五)~8/31(六) 執行期：9/1(日) 108 入學新生(含轉學生，不含研究生)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089-517839
8	學分抵免 https://infosys.nttu.edu.tw/ (詳閱手冊第 7 頁)	8/26(一)~9/6(五) 至校務系統申請並列印申請單後，送至各相關單位審查核章。	教務處註冊組 089-517329 089-517328
9	健康檢查、體適能檢測、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詳閱手冊第 10~13 頁)	9/7(六)、9/8(日)校本部綜合體育館 1F、湖畔講堂	健康事務組 089-517358 運動事務組 089-518232 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組 089-518295
10	弱勢學生助學金 http://210.240.172.58/ (詳閱手冊第 50~51 頁)	網路登錄及收件時間： 9/2(一)~9/30(一)	學務處 課外活動組 089-517355

國立臺東大學各單位業務及聯絡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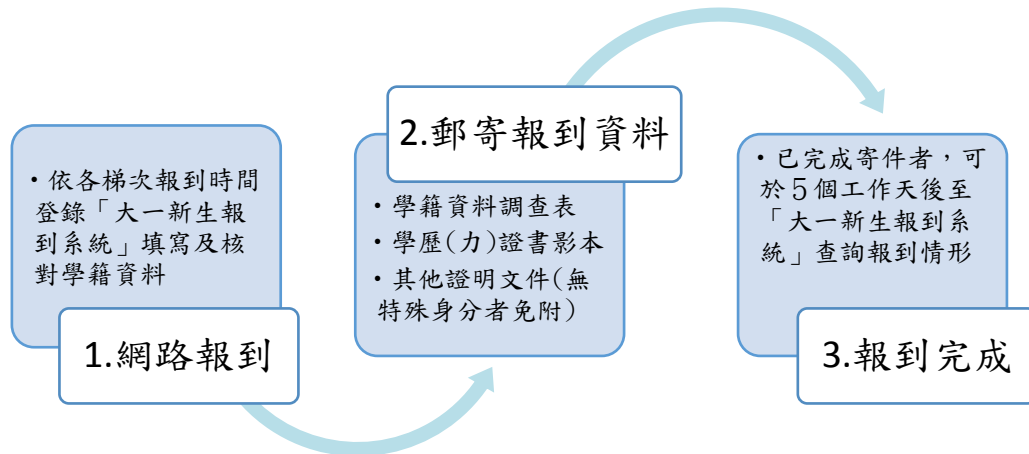
(若有任何疑問請電洽各相關業務單位)

行政單位		業 務	聯絡電話 (專線)
教務處	註冊組	學生學籍、保留入學、休學、註冊	(089)517328、517329、518270
	課務組	學生選課	(089)517324、517325、517326
學務處	生活輔導組	新生到校、新生入學輔導	(089)517839
		住宿申請	知本學苑:(089)318855 轉 7000 (089)518255 轉 9；518263～5
	校園安全中心	機(踏)車停車證申請、學生兵役	(089)517424
	課外活動組	學雜費減免、就學貸款、弱勢學生助學計畫申請	(089)517354、517355、517356
運動與健康中心	健康事務組	新生體檢	(089)517358、518232
總務處	出納組	繳費單	(089)517391、517390
學院／系所			聯絡電話 (專線)
☞ 師範學院 ☞			(089)517511、517512
教育學系 (含碩士、博士班)			(089)517551、517552
體育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581、517580
幼兒教育學系 (含碩士班)、原住民專班			(089)517611、517612
特殊教育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672、517670
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			(089)517500、517501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831、517830
運動競技學士學位學程			(089)517308、517303
☞ 人文學院 ☞			(089)517631、517632
兒童文學研究所 (含碩士班、博士班)			(089)517650、517661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含公共事務研究碩士班、南島文化研究碩士班)			(089)517691、517671
英美語文學系			(089)517710、517711
音樂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730、517731
華語文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760、517761
美術產業學系			(089)517780、517795
身心整合與運動休閒產業學系			(089)517800、517801
☞ 理工學院 ☞			(089)517489、517498
應用數學系			(089)517520、517524
資訊工程學系			(089)517557、517558
資訊管理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620、517637
應用科學系 (化學及奈米科學組、應用物理組、碩士班)			(089)517970、517971
生命科學系 (含碩士班)			(089)517687、517689
綠色與資訊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089)517658
高齡健康與照護管理原住民專班			(089)517881
大數據管理應用二年制在職學位學程			(089)351084
生物醫學碩士學位學程			(089)3510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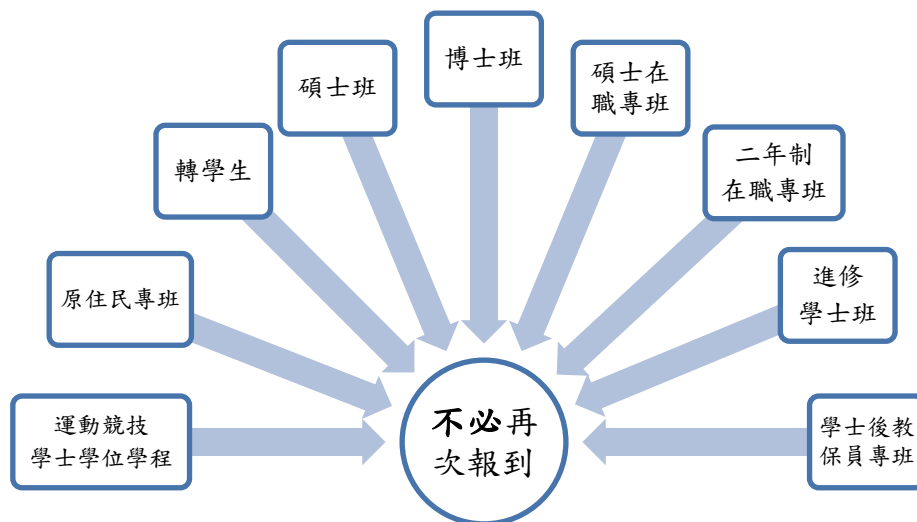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大一新生入學報到說明

一、入學報到方式

本校日間學制大一新生入學報到方式為**網路報到** + **郵寄報到資料**，請依規定時程完成，逾期未完成者，皆視為自願放棄入學資格。



二、已於本校自辦招生考試完成報到，毋須再次進行新生入學報到之新生如下：



三、各入學管道大一新生報到梯次及日期

第一梯次(7/22-7/29)	第二梯次(8/9-8/15)
• 特殊選才、繁星推薦、個人申請 • 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單獨招生 • 運動績優甄審(試) • 身心障礙生甄試 • 離島原住民保送甄試 •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技優甄審 • 僑生單獨招生	• 考試分發 • 僑生海外聯合招生 • 外國學生申請入學 • 陸生聯合招生

※備註：如於 8/9 以後才分發至本校新生，請另依入學通知所載時程完成報到。

四、網路報到

◎登錄網址：<https://egrn.nttu.edu.tw/> 選擇【108 學年度大一新生報到】

◎登錄期間：第一梯次 108 年 07 月 22 日(一) 09:00 至 108 年 07 月 29 日(一) 16:00 止。
第二梯次 108 年 08 月 09 日(五) 09:00 至 108 年 08 月 15 日(四) 16:00 止。

◎登錄帳號：學號（請查閱新生入學通知書或新生專區網頁）

◎登錄密碼：西元出生年月日（8 碼）（例如：民國 88 年 1 月 5 日請輸入 19990105）

◎注意事項

- 1.報到系統請依相關說明進行登錄，依序填寫基本資料及學經歷資訊，網路報到完成後，請列印學籍資料調查表及報到專用信封封面。
- 2.同學所填寫之資料將作為學籍及學務單位基本資料建檔，請務必詳實填寫。
- 3.上傳系統之照片會被製作成學生證，請務必上傳最近一年內所拍攝之二吋脫帽正面半身彩色證件照（檔案大小不可超過 2MB），請勿上傳生活照、自拍照或翻拍照。若上傳格式不符者，學生證將於開學後另行製作，可能影響您進出宿舍及使用圖書資訊館等相關權益。

五、報到應繳資料

1.學籍資料調查表：

網路報到完成後，系統會自動產出，請自行下載列印，核對資料及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境外生請黏貼居留證或護照影本），並於學生簽名處簽名。

2.學歷（力）證明文件：

- (1)本國學生：高中(職)畢業證書影本或修業證明影本 1 份（無修業證明者，請繳驗高中職歷年成績單正本），請於空白處親筆簽名，並書寫錄取學系、學號。
- (2)僑生(港澳生)：經駐外館處驗證或經僑務委員會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核驗之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
- (3)外國學生：駐外館處驗證之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中文或英文以外之語文，應附加經公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一份）。
- (4)陸生：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畢業證書及公證書。
- (5)尚無法繳交學歷(力)證明者，請先繳交「學歷補件切結書」。(可於本校新生專區/表格下載頁面下載列印)

3.其他證明文件（無下列身分者免附）：

- (1)原住民生：請檢附 3 個月內戶籍謄本影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 (2)新住民或新住民子女：請檢附 3 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影本（以戶政事務所提供「記事不省」之戶籍謄本為主）或有註記本人或父母已結婚登記並載明新住民原生國籍、姓名之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 (3)身心障礙生(特殊教育生)：請檢附學生本人身心障礙手冊影本或鑑定證明影本。

※上述應繳資料如先前入學報到時已繳交者，則免再繳驗。

六、郵寄報到資料

請於報到系統中列印報到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 A4 以上規格之信封袋上，將報到應繳資料依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平放裝入信封，並於各梯次規定之報到時間內以「掛號」信函郵寄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資料寄出約五個工作天(不含假日)後，可逕行至新生報到系統 <https://egrn.nttu.edu.tw/> 查詢報到情形。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新生入學須知

壹、對象：本校各研究所（博、碩士班）、大學部各學系一年級全體新生及轉學生

貳、重要日程

一、選課：第一階段「網路初選」（除進修學制外，日間大學部及碩、博士班同時進行），時間：108 年 8 月 12 日（一）08:00 起至 8 月 19 日（一）24:00 止，共 8 天。請學生自行利用電腦進入臺東大學首頁/學生校友系統/校務資訊系統（網址：<https://infosys.nttu.edu.tw/>）進行選課（請務必詳讀第 31~39 頁之網路選課作業步驟）。

二、繳費：

（一）繳費單請於 108 年 8 月 20 日（二）起下載，108 年 9 月 2 日（一）前完成。

（進修學士班繳費單請於 108 年 9 月 4 日（三）起下載，108 年 9 月 16 日（一）前完成）。

（二）請先核對各項繳費明細，若有不符情事時，暫勿繳費，請先與本校各主辦相關業務單位聯繫辦理更正後，自行上網列印更新後的繳費單，並於繳費期限內繳納。

（三）繳費單請自行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列印，列印方式如下：

（四）繳費單請自行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列印，列印方式如下：

1. 下載專區：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網址：<https://ars.tcb-bank.com.tw/school/Page/Main.htm>。

（1）請點選【學生登入】。

（2）請選取【學校分類】（01）大學→【學校】請依學制或繳費類別選取國立臺東大學日間學制學雜費/進修學制學雜費/住宿保證金/學生會會費→輸入學號→輸入識別碼（即身分證字號，英文字母請大寫）。

※住宿費：請選擇【日間學制學雜費/進修學制學雜費】列印繳費單

※住宿保證金：請選擇【住宿保證金】列印繳費單

（3）確認學期及金額，列印繳費單。

2. 轉帳或跨行匯款者，繳費後請保留收據，可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列印收據。

三、繳費方式：

（一）臨櫃繳款：持繳費單至合作金庫銀行各地分行臨櫃繳交現金。

（二）自動櫃員機轉帳（ATM）：銀行代號 006，轉帳帳號：請參照【繳費單】之銷帳編號（註：繳費逾 3 萬元者，請選擇「繳費」項目）。

（三）eATM 繳款：進入合庫網站<http://www.tcb-bank.com.tw>登入合庫 eATM，繳款步驟：

1. 讀卡機插入晶片金融卡，輸入晶片卡密碼。2. 選擇「繳費」從學雜費項目點選學校。3. 輸入繳費單上的銷帳編號及繳費金額。4. 完成繳款。

（四）信用卡繳費：學校代碼 8814602125，繳款帳號：請參照【繳費單】之銷帳編號。

1. 網路繳費：請上專屬網頁www.27608818.com。

2. 語音繳費：請撥語音專線（02）2760-8818。

（五）郵局及超商繳款：全省郵局、超商（7-11、全家、萊爾富、OK）皆可繳款，但需自行負擔手續費或處理費用。

（六）e-bill 繳款：合庫客戶可使用智慧型手機（如 iPhone、Android 作業平台手機）連結至 e-bill 全國繳費網，進行繳費。

四、就學貸款【請參閱手冊第 40~43 頁】、各系（所）收退費標準【請參閱手冊第 44~47

頁】、學雜費減免【請參閱手冊第 48~49 頁】。

五、大學部新生入學服務：108 年 8 月 31 日(六)07：30～17：30 本校於臺東火車站、知本火車站設有服務台及專車接送，協助新生入住宿舍

自行開車者可依地理位置圖說明前來本校【請參閱手冊第 61 頁】。

※8 月 31 日火車站接駁專車時刻表【請參閱手冊第 60 頁】，搭車前請務必詳閱。

六、『新生家長座談會』：108 年 8 月 31 日(六)13：30～14：30 召開，由校長親自主持，學校一級主管列席，歡迎各位新生家長踴躍參加。

七、『新生入學輔導』(新生訓練)：108 年 9 月 1 日(日)大一新生及轉學生均須參加【請參閱手冊第 58~60 頁】。

八、開學日：108 年 9 月 2 日(一)，正式上課。

參、教務處部分

一、保留入學資格

- (一)申請資格：新生因應徵召服役、懷孕、分娩、撫育三歲以下子女、參加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重病或其他特殊事故不能入學者，應於註冊截止前申請保留入學資格，經核准者毋須繳納任何費用。
- (二)辦理方式：請至教務處網頁下載【新生保留入學資格申請表】(本校網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表格下載/註冊組/入學)，並檢附申請事由證明文件、學歷證明文件影本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於註冊截止日前(即 108 年 9 月 2 日前)掛號寄達(地址:95092 臺東市大學路二段 369 號 教務處註冊組收)或親自送交註冊組辦理。
- (三)保送生、轉學生及各類入學管道之招生簡章內規定不得辦理保留入學資格者，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二、休學

- (一)新生如因故無法就讀欲辦理休學者，請先依規定註冊繳費後，至教務處網頁下載【學生休學申請表(含退費申請表)】(本校網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表格下載/註冊組/休、退、復學)，填妥後檢附相關文件，併同學歷證明文件影本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於開學前掛號寄達(地址:95092 臺東市大學路二段 369 號 教務處註冊組收)或親自送交註冊組辦理。
- (二)有關休學退費規定，請參照【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學雜費等收費、退費要點】。

三、雙重學籍

- (一)依本校學則規定，新生入學時若具有其他學籍，應向本校提出雙重學籍申請，未辦理申請者，應放棄另一學籍，未依規定辦理者，予以退學。
- (二)凡同時具有本校與國內他校之學籍，或於本校就讀不同學制之學生，請至教務處網頁下載【雙重學籍申請表】(本校網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表格下載/註冊組/入學)，填妥後經系所主管及學院院長簽核後，送交教務處註冊組辦理。

四、畢業門檻規定

- (一)大一新生自入學起至畢業前，必須通過本校畢業外語能力檢核門檻。英語檢核方式包含通過全民英檢、多益或校內英語會考等，其他外語通過標準及詳細資料請參閱手冊第 52 頁「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
- 為加強本校學生英語能力並輔導抵認畢業外語能力標準，自 101 學年度起，由語文

發展中心每學期開設 36 小時「英語能力增能」課程，大三、大四學生得持最近一次未達標準之語言檢定成績（含全民英檢、多益、校內英語會考等）為分班依據修讀此課程。此課程實施方式請參閱手冊第 54 頁「國立臺東大學語文發展中心英語能力增能班實施計畫」。如有疑問請洽語文發展中心，電話：089-517542、517543。

(二)本校學士班學生，應取得服務學習活動 18 小時。

(三)本校碩、博士班學生，須於學位論文計畫審核前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該課程為必修學分數 0，學生須於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之網路教學平台自行觀看（<http://ethics.nctu.edu.tw>），並通過線上課程測驗合格；未通過者，須於辦理離校手續前補修完成。

五、繳費：除符合減免學雜費規定之新生外，各生應於 108 年 9 月 2 日(進修學士班 108 年 9 月 16 日)前自行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下載繳費單完成繳費，逾期未繳，視同未完成註冊手續。

六、繳費證明：本校不收取繳費收據，收據請自行妥善保管，轉帳者需繳費收據，可自行上網至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繳費服務專區-學費代收網列印(網址：<https://ars.tcb-bank.com.tw/school/Page/Main.htm>)，收據遺失者亦同。

七、選課：請參閱手冊第 17~30 頁「新生選課作業說明」。

八、申請學分抵免

(一)申請對象：轉系生、轉學生、重考或重新申請入學之新生等。

(二)依據：國立臺東大學學生抵免學分要點(請參閱教務處首頁/相關法規/註冊組/成績相關法規)。

(三)申請期限：於 108 年 8 月 26 日~9 月 6 日止申請完畢。

(四)申請流程：

1.申請：至本校首頁/學生校友系統/校務資訊系統/(<https://infosys.nttu.edu.tw/>)→登錄帳號(學號)、密碼(西元出生 8 碼)→在左方樹狀結構選擇教務系統→各項申請→課程抵免申請→填寫原就讀學校已修科目(學分/時數)及本校申請抵免科目的科目代碼(科目代碼請查詢教務處網頁之「課程綱要」)→送出。

2.列印：教務系統→各項申請→課程抵免申請清單→列印出申請單。

3.申請單送件流程：至開課單位送審核章→自己所屬系所核章→師培中心核章(抵免教育專業課程者才需核章)→系辦統一收齊送繳教務處註冊組。(教務處會將所有抵免結果公告並送系所存查)

4.需繳交文件：請將下列文件送至系辦

(1)填妥的申請表單(送出前請檢查是否有開課單位及學系核章)。

(2)原就讀學校歷年成績單正本(影本及單學期成績單皆無效)。

(五)申請抵免應就本身在他校所修所有課程，參照本系課程大綱，可抵者應一次全部辦理完畢，日後除抵免辦法規定原因外，一律不予補辦。請同學審慎辦理，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九、出納組建議事項

本校校務基金往來銀行目前委託金融機構「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東台東分行」，為利於日後學生工讀或退費存匯款方便並減輕轉匯手續費負擔(扣手續費 30 元)，建議

學生攜帶雙證件（身分證、健保卡或機車駕照等），未滿 20 歲者需由父母陪同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各分行或郵局開立帳戶。如有疑問請洽本校總務處出納組 (089)517390~517393。

肆、學生事務處部分

一、學雜費減免：

- (一)凡符合學雜費減免之新生，請於 108 年 8 月 15 日~108 年 9 月 6 日完成學雜費減免之申請【各類學雜費減免說明請參閱手冊第 48~49 頁】。
- (二)申辦方式：登入本校校務系統→學務系統→註冊繳費→減免申請，填寫申請資料送件後列出「減免學雜費申請單」，於立切結書人處簽名，連同各項證明文件，郵寄或親送至學務處課外組，俟課外組審核通過後再自行上合庫學費代收網下載減免後之繳費單進行繳費。
- (三)學雜費減免申請詳細說明請上網自行瀏覽(國立臺東大學→學務處→課外活動組→學雜費減免→減免類別及說明)。

二、就學貸款：辦理就學貸款者，請務必先詳閱「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學貸款公告」【請參閱手冊第 40~41 頁】，或上本校學務處網頁/課外活動組/就學貸款/。此外，同時辦理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貸款同學，請務必先完成學雜費減免程序，再進行就學貸款申辦，若有任何疑問請再洽學務處課外活動組，聯絡電話：(089)517355。

三、學生兵役：

- (一)大學部一年級、轉學生及研究所新生，符合服役體位（含替代役）者，由生活輔導組統一辦理緩徵作業。惟下述兩種情況，請於新生始業式當日繳交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至生活輔導組以利憑辦：
 - 1.免役體位者（含身心障礙），請繳交兵役單位免役證明文件影本（證件影本左上角註明系所、班級、姓名）。
 - 2.已服完兵役須辦理儘後召集者，請繳交退伍令影本（證件影本左上角註明系所、班級、姓名），並於退伍令影本空白處註明原就讀最高學歷學校、系所、入學與畢業時間。
- (二)民國 83 年次以後出生之大專院校在學役男得依其志願，申請二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於大學第一學年、第二學年暑假接受二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提早完成兵役義務，以利畢業後生涯規劃。欲接受暑期二階段常備兵役軍事訓練者須於就讀大學第一學年當年 11 月 15 日前向戶籍地鄉（鎮、市、區）公所兵役單位提出申請。

四、新生入學輔導服裝規定：穿著季節服裝（便服）、整齊雅觀、不得穿拖鞋。

五、機車停車證申請：學年度機車停車收費新臺幣 100 元整，欲申請機車停車證的學生，請備妥行照、駕照、安全帽，於開學後請班代統一至校園安全中心辦理(※未申請停車證者不得將機車停放學校停車場)。

六、宿舍介紹及申請：

- (一)宿舍介紹：本校知本學苑學生宿舍分別有第一學生宿舍（1,190 床）及第二學生宿舍（1,028 床）提供學生申請住宿。為建立大一新生健康作息、儘快融入團體生活並培養合作精神，除具有身心障礙身份（肢體障礙類別）或具醫療證明不宜住宿上鋪外，一律申請住宿 4 人房，大一新生優先入住第二學生宿舍。

(二)宿舍進出管制時間及斷網：「第一學生宿舍」為一般宿舍，進出管制時間為凌晨 1 時至 5 時。「第二學生宿舍」為健康宿舍，進出管制時間為晚上 12 時至凌晨 6 時，另夜間將斷網（01:00 時至 06:00 時）及熄大燈（00:00 時至 06:00 時）。進出管制期間住宿生如有晚歸或早出需求，須向宿舍管理幹部或輔導人員請假。

(三)學期住宿費用：

1.四人房：10,125 元，電費另計。

2.二人房：15,750 元，電費另計。

(四)新生線上報到申請宿舍：

報到梯次	申請區間
第一梯次報到	108 年 7 月 22 日(一)~29 日(一)
第二梯次報到	108 年 8 月 9 日(五)~15 日(四)

請新生依本校註冊組訂定報到梯次，完成線上報到程序後，連結至宿舍申請系統（校務系統 <https://infosys.nttu.edu.tw>）申請住宿，逾期未申請者視同放棄住宿。如有其他需求，可在申請時於備註欄上註明以供參考。如有疑問請洽生活輔導組宿舍輔導人員，聯絡電話：(089)518261~5。

申請步驟參考：	申請程序： 1. 選擇【學務系統】 2. 選擇【住宿申請】 3. 點選學年期前的【選取】 後續依步驟進行申請 4. 申請完畢後，確認申請狀態為「已申請」 ※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申請
-----------------------	--

(五)住宿費用及保證金繳納：申請住宿同學，請於 8 月 19 日~9 月 2 日至合作金庫銀行/繳費服務專區/點選【學費代收網】/選擇【日間學制學雜費】或【進修學制學雜費】列印『住宿費』繳費單，核對住宿費用無誤後再進行繳費；住宿保證金 1,000 元，請至合作金庫銀行/繳費服務專區/點選【學費代收網】/選擇【住宿保證金】列印繳費單。

(六)住宿費用辦理就學貸款：辦理方式【請參閱本手冊第 40~43 頁】。

(七)低收入戶申請免住宿費：請於備註欄中註明，並於申請住宿時，將「鄉鎮市公所級以上低收入戶證明」拍照或掃描寄送至 bloodykiss@nttu.edu.tw 陳先生收。開學二週內應確實至二宿行政辦公室洽減免業務林先生繳交下列資料：「免繳住宿費申請表」、「鄉鎮市公所級以上低收入戶證明」及「最近三個月內有效之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並於開學後實施生活服務學習。詳情請參考本校生活輔導組網頁法規專區《國立臺東大學免繳學生宿舍住宿費作業要點》。

(八)住宿保證金：住宿者須另外繳交住宿保證金 1,000 元整，於退宿後驗明無賠償事項後退還，退還保證金一律採用帳戶匯款方式(退款帳戶限學生本人，請勿使用家長或親友之存款帳戶，另合作金庫銀行、土地銀行或郵局匯款可免手續費，其他銀行須另支付手續費 30 元)。辦理退宿退保證金作業一律須繳交存摺影本，以供查核。

(九)宿舍包裹（郵件）寄送：學生宿舍自 108 年 8 月 26 日(一)起開始接受學生郵件、

包裹，住宿生欲寄送郵件、包裹及行李者，地址：95092 臺東市大學路二段 369 號，並註明：臺東大學知本學苑第二學生宿舍、房號、收件人姓名及手機號碼。

(十)新生訓練報到入住：新生訓練報到入住時，請攜帶住宿費用及住宿保證金繳費收據或證明(就學貸款學生住宿費部分請攜帶辦理資料)，以供驗核後報到入住。其餘【請參閱本手冊第 58~60 頁】。

伍、健康事務組部分

❖新生健康檢查

一、新生健康檢查說明

為了預防校園傳染疾病及"維護"全體師生健康，同時，可以"幫助您掌握自己的"身體健康狀況，"培養良好健康管理能力"；依據教育部頒訂「**學校衛生法**」及「**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執行健康檢查，敬請配合！

二、體檢對象及體檢項目：

- (一)本校各學制入學新生(含轉學生):依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內項目完成體檢。
- (二)外國學生與僑生：需要繳交外籍人士居留健康檢查表(乙表)或參加校內體檢。
- (三)來臺停留 3 個月以上之大陸港澳地區研修生、外籍交換生：需要繳交「短期研修健康檢查表(丙表)」或外籍人士居留健康檢查表(乙表)或參加校內體檢。

三、體檢注意事項：

(一)校內體檢者：

- 1.體檢日期：108 年 9 月 7~8 日(各班級檢查時間請參閱下表)。
- 2.體檢地點：知本校本部 體育館 1 樓。
- 3.體檢費用及繳交方式：
 - (1)體檢金額：890 元/人。
 - (2)體檢費用，請當天受檢同學現場繳交給承辦醫院。
- 4.體檢前程序：**(本年度新生健康檢查由臺北榮總臺東分院承辦)**



(1)請立即掃描 QRC 或搜尋 Line ID：@udm0646h

臺東榮民醫院健康中心並加入好友，以利後續醫院與您聯繫體檢重要事項。

(若無法加入或未使用 Line，請撥打 089-222995 轉 3331 或 3332 由專人為您服務。)

(2)請於加入<臺東榮民醫院健檢中心>好友後立即傳個人科系年級及姓名以便醫院後續與您聯繫，例如：美產碩一李研鉅。

(3)請於一星期內連結<臺東榮民醫院健檢中心>發送的問候語中所提供的網址填寫健康資料並回傳以利後續作業

(4)健檢前，各班輔導幹部會再次確認新生是否已加入<臺東榮民醫院健檢中心>好友，線上完成填妥健康資料卡，並請新生繳交 1 吋照片 1 張，照片背面請註明科系年級及姓名。

5.體檢當日：(請穿著輕便易穿脫衣物)

(1)健檢當日，各班輔導幹部會依各班排定時間帶領新生至健康檢查處報到，並按照學號排隊開始<接受>檢查。

(2)體檢當日請務必攜帶手機<以便利快速完成>體檢流程，當日如有問題請聯繫現場工作人員。

(3)健檢當天有提供戒菸門診服務，有意參加戒菸門診同學請攜帶健保卡。

6.注意事項：

- (1)血液檢查：檢查不需要事先空腹，檢查前三天避免熬夜及喝酒，並儘量飲食清淡，以免影響檢驗指數。
- (2)X光檢查：請穿著無鈕扣、無金屬亮片配件之上衣(包括T恤、運動內衣)勿攜帶金屬飾品；已懷孕或疑似懷孕之女性同學，請於報到時告知工作人員，不可做X光檢查。
- (3)尿液檢查：尿液檢體請取中段尿液，女性同學若正值生理期，請主動告知醫護人員。
- (4)配戴隱形眼鏡者，請告知視力檢測人員，以便測量視力。
- (5)有慢性疾病者，仍依醫師醫囑按時服藥，並告知檢查之醫護人員。
- (6)在體檢過程中若感身體不適，請立即告知現場醫護人員，予以最適當的處理。
- (7)檢查當日各系均有派員協助輔導；**轉學生**請配合各系所安排流程進行檢查。
- (8)外籍學生、僑生及(中國)港澳地區學生，可選擇本校各系所安排流程進行檢查，或依上述說明二，繳交外籍人士居留之健康檢查證明**乙表或丙表**至健康事務組。
- (9)日夜間碩博士班、進修學制、在職專班及其他學制新生，請於9月7日15:30~16:30及9月8日12:30~16:30，自行到知本校本部體育館，完成新生健檢，健檢當日最晚報到時間為下午4點前，體檢流程至下午4點30分結束，逾時不候。(請事先加入臺東榮民醫院健康中心並加入好友，完成醫院提供的網址填寫健康資料並回傳以利後續作業)。
- (10)未能依校內體檢時間前來體檢者，請自行至合約醫院(臺東榮民醫院健康中心)完成體檢，(請事先加入臺東榮民醫院健康中心並加入好友，完成醫院提供的網址填寫健康資料並回傳以利後續作業)
 日期：8/26~9/6 及 9/9~20(上午8:00~10:30及下午13:30~15:30)
 地點：臺北榮民總醫院臺東分院(地址：台東縣台東市更生路1000號)
 費用：890元
- (11)體檢報告寄發：於校內體檢結束後一個月內(不包含假日)交付學生本人一份(請大學部同學務必將體檢報告轉知家長)。
- (12)未滿20歲受檢者，若不願接受健檢項目中胸腹部醫師理學檢查，請於體檢當日繳交「醫師理學檢查拒絕受檢切結書」(請自行至運動與健康中心健康事務組網頁“健康檢查”項下載列印並請家長簽名)，未繳交者，一律視為同意受檢。

(二)校外體檢者：

- 1.請至本校運動與健康中心健康事務組網頁下載並列印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至醫療院所受檢。
- 2.本校接受學生持108年6月1日之後的公務人員體檢、勞工健檢、兵役體檢，唯檢查項目需符合本校體檢項目(胸部X光檢查為必要項目)；可提供副(影)本之體檢報告。
- 3.體檢表繳交期限：9月30日前完成繳交。
- 4.體檢表繳交方式：
 - (1)請親自交付至行政大樓1F健康事務組。
 - (2)以掛號方式郵寄至95092臺東市大學路二段369號健康事務組繆護理師(請於寄件資料內註明系所及學號)。

四、各類體檢表單：國立臺東大學學生健康資料卡、外籍人士居留健康檢查表(乙表)、「短期研修健康檢查表(丙表)」，請參閱運動與健康中心下網頁(健康事務組網頁／健康檢查／表單)。

五、關於體檢若有任何疑問，請洽詢健康事務組繆護理師，聯絡電話：089-517358。

9 月 7 日(星期六) 校內新生健檢時間表

知本校區	檢查時間	系 所
人文學院	08：00	音樂學系
	08：30	美術產業學系
	09：00	華語文學系
	09：30	英美語文學系
	10：0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10：30	身心整合與運動休閒學系
師範學院	11：00	教育學系
	11：30	幼兒教育學系
	12：30	幼兒教育學系原住民專班
	13：00	特殊教育學系
	13：3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
	14：00	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
	14：30	運動競技學士學位學程
	15：00	體育學系
日(夜)間部之碩博班、進修學士在職專班及其他學制新生		15：30~16：30

9 月 8 日(星期日) 校內新生健檢時間表

知本校區	檢查時間	系 所
理工學院	08：00	資訊管理學系
	08：30	資訊工程學系(甲)
	09：00	資訊工程學系(乙)
	09：30	應用科學系(應物)
	10：00	應用科學系(應化)
	10：30	應用數學系
	11：00	生命科學系
	11：30	綠色與資訊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12：00	高齡健康與照護原住民專班
日(夜)間部之碩博班、進修學士在職專班及其他學制新生		12：30~16：30

陸、運動事務組部分

新生體適能檢測

- 一、施測對象：108 學年度大學部新生（碩、博班及進修學制新生不須檢測）。
- 二、請務必穿著運動服、運動鞋以利檢測。
- 三、檢測項地點：校本部（知本）綜合體育館 1 樓室內球場。
- 四、新生體適能檢測時間請見下表。（避開中午 11:30~14:00 的炎熱時段）
- 五、相關事項諮詢，請洽運動與健康中心 詹仲凡物理治療師，電話(089)318855 轉 1907。

9月7日(星期六)新生體適能檢測時間表			9月8日(星期日)新生體適能檢測時間表		
校本部體育館	檢查時間	系所	校本部體育館	檢查時間	系所
理工學院	08:00	資訊管理學系	師範學院	08:00	教育學系
	08:30	資訊工程學系(甲)		08:30	幼兒教育學系
	09:00	資訊工程學系(乙)		09:00	幼兒教育學系原住民專班
	09:30	應用科學系(應物)		09:30	特殊教育學系
	10:00	應用科學系(應化)		10:0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
	10:30	應用數學系		10:30	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
	11:00	生命科學系		11:00	運動競技學士學位學程
	11:30	綠色與資訊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11:30	體育學系
	12:30	高齡健康與照護管理原住民專班	其他	12:00~12:30	開放給有需要體適檢測證明之學生進行檢測
	12:30	音樂學系			
人文學院	13:00	美術產業學系			
	13:30	華語文學系			
	14:00	英美語文學系			
	14:3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15:00	身心整合與運動休閒產業學系			
其他	15:30	開放給有需要體適檢測證明之學生進行檢測			

柒、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組部分

新生實驗室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本校為遵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確保將來要進實驗室進行實驗之同學，都具備實驗室安全衛生及化學品之基礎知識，特辦理本次訓練，敬請您務必配合。
- 參加對象：108學年度生命科學系、應用科學系、綠色與資訊科技大學部新生及轉學生，及生命科學系碩士班、應用科學系碩士班及生物醫學碩士學位學程新生。
- 上課地點：圖書資訊館1樓湖畔講堂。
- 上課時數共計6小時，兩項課程皆需參加，時間請見下表。
- 相關事項諮詢，請洽總務處環境與職業安全衛生組 拉外·藍姆洛技術師，電話(089)318855轉1372。

實驗室新生 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實驗室新生 化學危害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上課地點	授課時間	參加系所	上課地點	授課時間	參加系所
湖畔講堂 C108	9月7日 13:00 16:00	應用科學系 (大學部及碩士班)	湖畔講堂 C108	9月8日 13:00 16:00	應用科學系 (大學部及碩士班)
		生命科學系 (大學部及碩士班)			生命科學系 (大學部及碩士班)
		綠色與資訊科技學士 學位學程			綠色與資訊科技學士 學位學程
		生物醫學碩士 學位學程			生物醫學碩士 學位學程

捌、本校獎勵及助學措施

一、學士班優秀新生、轉學生獎勵措施

(一)以甄選入學（繁星推薦、個人申請）錄取就讀本校，並符合下列規定者：

1.獎學金四十萬元：

(1)學科能力測驗考生選考五科，合計六十五級分(含)以上者。

(2)學科能力測驗考生選考四科，合計五十三級分(含)以上者。

2.獎學金二十五萬元：

(1)學科能力測驗考生選考五科，合計六十級分(含)以上者。

(2)學科能力測驗考生選考四科，合計四十九級分(含)以上者。

3.就讀臺東、花蓮縣境內高中職畢(結)業者，另再發給獎學金二萬元。

4.本款各目獎學金於入學後二年內分四個學期給付，二年內若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未達該班前三名者，取消當學期得獎資格。

(二)以考試分發錄取就讀本校，並符合下列規定者：

1.凡以前三志願錄取本校且其錄取學系指定科目考試學科其中兩科（含術科）成績均達該科全國前百分之三者，入學後發給獎學金四十萬元；該獎學金於入學二年內分四次給付，每學期發給十萬元。二年內若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未達該班前三名者，取消當學期得獎資格。

2.凡以第一志願錄取本校且其指定科目考試實得成績依學系（組）所訂加重計分科目及百分比計算（藝能學科以錄取總分）列該學系錄取名額前百分之十（四捨五入），入學後於第一學期一次發給獎學金五萬元。

3.凡入學時設籍臺東、花蓮地區一年以上者並以第一志願錄取本校且其指定科目考試錄取成績總分列該學系錄取名額前百分之二十（四捨五入），入學後於第一學期一次發給獎學金五萬元。

4.就讀臺東、花蓮縣境內高中職畢(結)業者，另再發給獎學金二萬元。

(三)以甄選入學或考試分發錄取就讀本校，符合下列規定者，入學首學年免費住宿本校四人房：

1.學科能力測驗考生選考五科，合計五十級分(含)以上者。

2.學科能力測驗考生選考四科，合計四十二級分(含)以上者。

3.經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管道，同時正取本校及其他國立大學，以第一志願統一分發本校者。

(四)以新生、轉學方式錄取就讀本校者：凡設籍臺東縣一年以上，就讀本校任何學系（學位學程），發給每名每學年（不含延畢期間）獎學金一萬元，分上下學期各五千元發給。惟每學期成績須繼續維持在該班前百分之五十，若有一學期成績未達在該班前百分之五十內者，取消當學期得獎資格。

(五)以本校重點發展運動項目（游泳、輕艇、鐵人三項、田徑、棒球、柔道、射擊、舉重）績優方式錄取就讀本校者，獎勵如下：

1.代表國家參加亞奧運項目之國際錦標賽榮獲前三名者，每名獎勵十萬元。

2.參加全國運動會舉辦之單項比賽獲前三名者，每名獎勵五萬元。

3.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舉辦之單項比賽獲前三名者，每名獎勵二萬元。

4.由教育部主辦全國高中聯賽獲最優級組前三名，每名獎勵二萬元。

(六)以甄選入學及考試分發錄取就讀本校者，於高中時期曾參加教育部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獲得特優、優等、甲等者，每名獎勵二萬元；獲得佳作者，每名獎勵一萬元。

- (七)以甄選入學及考試分發錄取就讀本校音樂學系者，於高中時期曾參加教育部全國音樂比賽個人組高中職 A 組獲全國前三名者，每名獎勵二萬五千元；參加個人組高中職 B 組獲全國前三名者，每名獎勵二萬元。
- (八)曾參加高中國際奧林匹亞競賽獲銅牌獎以上者，大學入學後於第一學期一次發給獎學金三十萬元。

二、校內學士班學業成績優良獎學金

- (一)各班每學期學業成績前三名各發給獎學金及獎狀如下：
- (二)各班學期學業成績第一名者，發給獎學金六千元及獎狀。
- (三)各班學期學業成績第二名者，發給獎學金三千元及獎狀。
- (四)各班學期學業成績第三名者，發給獎學金一千元及獎狀。
- 頒發學期獎學金額度若有公告調整或新增，依公告事項辦理發給。

三、獎助學金

- (一)工讀助學金：依勞基法規範基本時薪給薪，每月每人最高 30 小時（工作性質特殊者工讀金另計）。
- (二)弱勢學生助學金：依本校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請參閱手冊第 50~51 頁】。
- (三)特殊學生獎助學金：獎助學金之類別及金額依障礙類別及等級而定。
- (四)申請各項獎學金請至學校首頁/學生校友系統/獎學金公告查閱，並依規定將相關資料送至學務處課外組辦理或自行寄送獎學金單位。

四、大一學生勤學勵進獎勵金

- (一)凡以各種招生管道入學本校大一學生（不含公費生及境外生）。
- (二)前一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為該班級前百分之二十內者（名額不得遞補），每人每學期發給獎學金五千元。
- (三)當學期若未完成註冊程序、休學、退學、轉學或其他原因離校者，取消當學期得獎資格且名額不得遞補。

五、研究生獎學金

- (一)頒發對象為本校各系所一般學制碩士班及博士班一、二年級在學學生(不含進修學制學生)，經系所研究生獎學金審核委員會審定者。
- (二)本獎學金每年總額不定，由學校編列預算支應，分上、下學期頒發。
- (三)本獎學金為非齊頭式分配，名額以不超過該系所研究生總人數二分之一為原則。

六、外國學生獎助學金

- (一)申請資格：
- 1.外國學生生活助學金：具外國籍身分並具有本校正式學籍之學生（不含僑生、在職生及同時持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學生）。
 - 2.外國學生新生獎助學金：具外國籍身分並具有本校正式學籍之學生（不含僑生、在職生及同時持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學生）。
 - 3.外國學生成績優良獎助學金：具外國籍身分並具有本校正式學籍之學生（不含僑生、在職生及同時持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學生）。
 - 4.服務型獎助學金：具外國籍身分並具有本校正式學籍之學生，包括本校姊妹校交換生（不含僑生、在職生及同時持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學生）。
 - 5.交換生獎助學金：與本校簽訂有學術合作協議之國外大學，或有關學術機構推薦至本校研修之外國籍交換學生。

(二)獎助學金種類：

- 1.外國學生生活助學金：在學期間每月五千元。
- 2.外國學生新生獎助學金：具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B1進階級(或以上)語言能力，入學當學年免全額學雜費。
- 3.外國學生成績優良獎助學金：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達班上前百分之二十者：次學年免全額學雜費。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達班上前百分之五十者：次學年免二分之一學雜費。
- 4.服務型獎助學金：依學生每月語言服務學習時數核發獎助學金，語言服務學習時數每人每月最高上限為二十小時，語言服務學習每小時鐘點費二百五十元。
- 5.交換生獎助學金：依兩校協議之平等互惠原則辦理。

外國學生獎助學金每次核定一年，申請人須逐年申請、審核。大學部學生核發上限四年；碩士生核發上限二年；博士生核發上限四年。

七、優秀陸生獎學金

(一)申請資格：凡經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至本校之學士班、碩士及博士班入學正式錄取之陸生。

(二)獎學金額度：

- 1.第一學年申請入學之學士班者，以當年度參加大陸地區普通高等學校招生統一考試(高考)成績為審核標準，獎勵學士班五名，每名每學期新臺幣二萬元。第一學年申請入學之碩士及博士班者，以當年度申請人之歷年學業成績及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為審核標準，獎勵碩士班及博士班提供各一名，每名每學期新臺幣二萬元。
- 2.第二學年以後申請在學獎學金之申請資格，學士班陸生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名列全班前百分之八者，以及修課需達學則第十五條最低學分規定，每人每年頒給獎學金新臺幣一萬元及獎狀各乙紙；碩士班及博士班前一學年平均學業成績達九十分(含)以上，且修課需達學則第十五條最低學分規定，每人每年頒給獎學金為新臺幣一萬二千元。

八、僑生暨港澳生獎助學金

(一)申請資格：

- 1.僑生暨港澳生新生獎助學金：具僑生或港澳生身分並具有本校正式學籍之學生。
- 2.僑生暨港澳生成績優良獎助學金：具僑生或港澳生身分並具有本校正式學籍之學生。
- 3.國外華校僑生師資培育生獎助學金：受國外華校遴選並推薦，經「個人申請」管道錄取本校之在學僑生。
- 4.清寒僑生暨港澳生助學金：具僑生或港澳生身分並具有本校正式學籍之學生，並參酌下列情形認定為清寒者：(1)依僑生所提供正式之海外財務證明或清寒證明。

(2)僑生在臺生活情形。

- 5.其他校內或校外僑生暨港澳生獎學金依其規定辦理。

(二)獎助學金種類：

- 1.僑生暨港澳生新生獎助學金：入學當學年免全額學雜費。
- 2.僑生暨港澳生成績優良助學金：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達班上前百分之二十者，次學年免全額學雜費。或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達班上前百分之五十者，次學年免二分之一學雜費。
- 3.國外華校僑生師資培育生獎助學金：比照前二款辦理。
- 4.清寒僑生暨港澳生得另申請校內或校外清寒助學金；本校僑生暨港澳生清寒助學金額度得依實際經費預算彈性調整。
- 5.成績優良僑生暨港澳生得另申請校內或校外獎學金。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一年級新生選課作業說明

(教務處課務組專線：517324~6)

壹、進修學制的學生不必網路初選，學生所屬班別所開課程一律由課務組將學生名單整班匯入選課系統。若有抵免、重修及其他原因須辦理加退選，可於 108 年 9 月 2 日(一)08:00 起至 9 月 6 日(五)24:00 網路加退選，或者「開學一週內」至課務組辦理。

貳、選課作業說明

一、第一階段：網路初選 (日間大學部及碩博士班學生同時進行)

(一)時間：108 年 8 月 12 日(一)08:00 起至 8 月 19 日(一)24:00 止，共 8 天。

(二)作業程序：學生自行利用電腦進入本校首頁→學生校友系統→校務資訊系統(網址：<https://infosys.nttu.edu.tw/>)進行選課【請務必詳讀手冊第 31~39 頁之網路選課作業步驟】。

(三)選課結果：

1.大一上學期應修學分數不得低於 14 學分，最多不能超過 28 學分。碩(博)一應修學分數請參閱手冊第 29~30 頁。

2.8 月 23 日(五)公布初選選課結果。請學生自行上網查詢及列印初選結果明細表留存，開學後先依初選結果選上的課程上課。

3.如選修學分數不足或仍須加退選其他課程，可於下一階段網路加退選期間 9 月 2 日(一)至 9 月 6 日(五)繼續進行選課。

(四)選課注意事項：

1.班級選修課程、通識、共選課程(含教育課程、各院共同課程)：均採取填寫「志願」方式選課。(志願序號數愈低，代表想選取意願愈高，1 代表第一志願，2 代表第二志願，以此類推)。

2.«大一英文(一)」係依學生學測或指考之英文成績分級編班，學生不須加選該課，由通識教育中心直接幫同學加選。如符合「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第七條規定可免修大一英文者，請洽通識教育中心辦理。

3.班級課程：必修課、選修課必須由學生自行採取點選方式選課(系統不自動加選)。班級必修課程不須排志願序，加選即可。選修課程則需要排志願序。

4.網路初選期間學生可以超選學分數或衝堂選課，並填入志願序。待初選結束後，系統進行配課時，將依應修學分數之上下限範圍、衝堂時段及志願序等條件進行篩選。

5.加選課程是否能選上，請確實注意該課程之「選課限制」、「初選階段保留名額額度」，配合自己對該課程所給的志願序，志願序數字愈小的愈有可能選上。

二、第二階段：網路加退選 (日間大學部及碩、博士班學生同時進行(含進修學制))

◆網路加退選

(一)時間：自 108 年 9 月 2 日(一)08:00 起至 9 月 6 日(五)24:00 止，共 5 天。

(二)作業程序：學生自行進入「校務資訊系統網址：<https://infosys.nttu.edu.tw/>」進行網路加退選。

(三)選課結果：選課結果每日公告一次。每日網路加退選於 08:00 至隔日 06:00 進行，之後於 06:00 至 08:00 暫停加退選，並於下一階段選課開始後公布前一階段選課結果，最後一階段加退選時間為 9 月 6 日(五)08:00~24:00，選課結果於 9 月 7 日(六)08:00 公布。

(四)注意事項：

- 1.加退選期間，各階段統計作業之學分數上下限，依本校選課要點之各年級學生應修學分上下限規範【請參閱手冊第 29~30 頁】。
- 2.加退選期間每階段皆可加選與退選。
- 3.如遇課程更動或相關最新訊息，課務組隨時同步公布於學校首頁「行政公告」及教務處網頁「重要消息公告」，請務必詳細閱讀公告內容。
- 4.加退選小撇步：
9 月 2 日第一天第一階段缺額人數最多，請上網查看想選課程之選課人數，如果該門課程人數過多，代表同學修課意願強，建議選擇下列方式因應：
(1)先判斷課程之限制條件自己是否符合資格，可以用較高的志願（志願序數字較小者，例如第 1 志願）去爭取，否則會浪費志願序。
(2)加選同領域其他人數較少的課程。

三、第三階段：線上餘額加選、上修人工加選及特殊個案人工加退選

❖線上餘額加選

- (一)時間：108 年 9 月 9 日(一)08:00 至 9 月 13 日(五)24:00 截止，共計 5 天。
- (二)作業程序：加退選結束後一週內上網辦理，課程尚有餘額，學生可自行再次上網加選。第二天起每天公告前一天的加選結果。
- (三)選課結果：選課結果每日公告一次。網路加退選於每日 08:00 至隔日 06:00 進行，06:00 至 08:00 暫停加退選，並於下一階段選課開始後公布前一階段選課結果，最後一階段加選時間為 9 月 13 日(五)08:00~24:00，選課結果於 9 月 14 日(六)早上 08:00 公布。

(四)注意事項：

1. 9 月 9 日(一)~9 月 13 日(五)一週為選課作業最後階段，此階段尚有餘額之課程學生才可以進行網路加選，已額滿之課程將無法再作加選。
- 2.加選小撇步：
第一天（9 月 9 日）部分課程餘額人數最多，請上網查看想選課程之選課人數，如果該門課程人數過多，代表同學修課意願強，建議選擇下列方式因應：
(1)先判斷課程之限制條件自己是否符合資格，可以用較高的志願（志願序數字較小者）去爭取，否則會浪費志願序。
(2)加選同領域其他人數較少的課程。
- 3.線上餘額加選不必經授課教師同意，本階段只能加選不能退選。

❖上修人工加選

- (一)時間：108 年 9 月 9 日(一)08:00 至 9 月 13 日(五)17:00 截止，共計 5 天。
- (二)作業程序：在場地容納量內，轉學生、休復學學生、成績優異者（指前一學期

學業及操性成績平均皆八十分以上，且學業成績名次在所屬學系該年級前 10%者）可加選原系所較高年級課程申請上修。

(三)注意事項：大一新生第一學期不能用上修人工加選，第 2 學期起若符合資格就可以提出申請。

(四)可以申請上修人工加選之事由：

1.下列特殊狀況學生可上修：

(1)轉學生（因抵免後，未達每學期應修學分下限）

(2)休復學生（因復學後，因系上轉型或新舊課程差異過大無法銜接）

(3)成績優異者（指前一學期成績平均八十分以上，操行成績八十分以上，學業成績名次在該系該年級學生數前 10%以內者）。

◎成績優異者申請時，需檢附以下資料供查核：

①學生前一學期成績單。

②學生前一學期名次證明。

❖特殊個案人工加退選

(一)時間：108 年 9 月 9 日(一)08:00 至 9 月 13 日(五)17:00 截止，共計 5 天。

(二)作業程序：有特殊事由（應屆畢業生、學分數少於應修最低學分數需加修學分數者等），經授課教師及開課單位主管同意，由開課單位辦理「特殊個案人工書面加退選」。

(三)特殊個案加選事由：

(1)學分數少於應修最低學分數需加修學分數者。

(2)應屆畢業生。

(3)因加退選期間停開課程，得加選同學分數課程。

(4)因加退選期間班級成績名次更動進入前 1/4 名次內，須超修學分者。

(5)因重大事故因素（應檢附相關證明）無法選課者。

(6)延畢生。

(7)開課單位認為有必要者。

(四)特殊個案退選事由：

(1)學生已修習及格之課程因重複修習須退選者。

(2)因重大事故因素（應檢附相關證明）無法退選者。

(3)開課單位認為有必要者。

參、選課注意事項：

一、**勞動教育**：為校共同課程且為畢業門檻，在一年級上、下學期開課，務必選修。

二、**院共同課程**：本校各學院院共同課程科目皆不相同，選課規定說明如下表：

學院	應修學分數	科 目	備 註
師範學院	6 學分	「管理學」3 學分	此二門課程為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運動競技學士學位班必修課
		「行銷學」3 學分	
		「教育心理學」2 學分	此三門課程為教育學系、特殊教育學系、體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必修課
		「教育概論」2 學分	
		「教學原理」2 學分	
人文學院	6 學分	「人文與藝術概論(一)」3 學分	人文學院各系必修
		「人文與藝術概論(二)」3 學分	
理工學院	6-9 學分 (依各系規定)	「程式設計」3 學分	理工學院各系必修，資工系除外
		「程式設計(一)」3 學分	資訊工程學系必修
		「微積分」3 學分	資訊管理學系、生命科學系必修
		「微積分(一)」3 學分	應用數學系、資訊工程學系、應用科學系、綠色與資訊科技學士學位學程必修
		「微積分(二)」3 學分	應用數學系、資訊工程學系、應用科學系必修

三、**系上模組課程**：選課前請先參考各系課程綱要規定，必修課程請先加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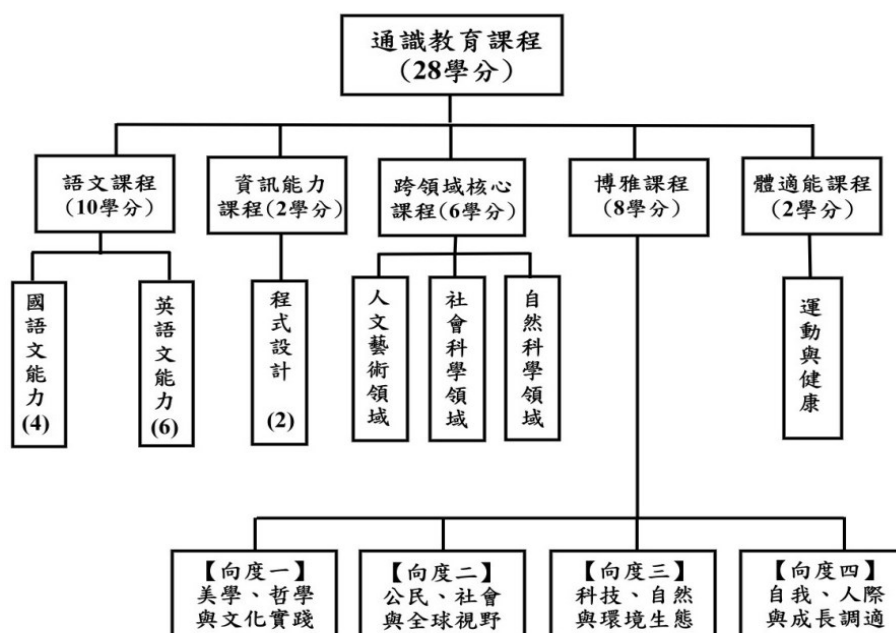
查詢步驟如下：本校中文首頁→學生校友系統→各年級課程綱要→108 學年度課程綱要→點選所屬系所。

四、**通識教育課程**：

(一)修課規定：

本校大學部學生修習通識課程，悉依本校通識教育課程架構、相關學則及本課程綱要（以下簡稱本課程綱要）之規定辦理。

(二)課程結構：



通識教育課程 領域別	學分數	修 課 規 定
語文課程	10 學分	一、國語文能力：必修 4 學分。 二、英語文能力：必修 6 學分。 三、英語文能力認證：本校學生於入學前已達到本校標準任一項以上者，可免修大一英文（一）、（二），其通識學分仍為 28 學分。詳細規則請參照「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 四、華語文學系學生僅修語文課程項下「國語文能力」中「中文閱讀與寫作（一）」2 學分，其餘改修通識教育課程 2 學分。
資訊能力 課程	2 學分	一、必修，2 學分。 二、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理工學院學生皆不修習本課程，但需改修通識教育課程 2 學分。
跨領域核心 課程	6 學分	一、跨領域核心課程，分三個領域（至少選修2個領域，共6學分），原則上應於大一修畢。 （一）「人文藝術領域」。 （二）「社會科學領域」。 （三）「自然科學領域」。 二、各學系學生不得選修之跨領域核心課程列於備註欄。
博雅課程	8 學分	一、博雅課程，學生須 8 學分，每一向度至少選修 2 學分，建議大二（含）選修。 二、博雅課程分成四向度，包括： （一）向度一：美學、哲學與文化實踐。 （二）向度二：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第一門選修 2 學分／2 小時，可併計「向度二：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應修學分數內，其餘選修課程不得再折算畢業最低學分數。 （三）向度三：科技、自然與環境生態。 （四）向度四：自我、人際與成長調適。 三、通識教育講座課程類，至多選修2門。
體適能課程	2 學分	必修。上、下學期各選修一門
合 計	28 學分	

(三)必選修科目中英文對照表

類別	學分數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代碼	必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科目英文名稱	備 註
語文課程	10 學分	大一英文（一）：基礎級	UGE11B1AA004	必	2	2	一上	Freshman English (I) : Elementary	依能力分級選課
		大一英文（一）：中級	UGE11B1AA005	必	2	2	一上	Freshman English (I) : Intermediate	
		大一英文（一）：進階級	UGE11B1AA006	必	2	2	一上	Freshman English (I) : Advanced	
		大一英文（二）：基礎級	UGE11B1AA007	必	2	2	一下	Freshman English (II) : Elementary	依能力分級選課
		大一英文（二）：中級	UGE11B1AA008	必	2	2	一下	Freshman English (II) : Intermediate	
		大一英文（二）：進階級	UGE11B1AA009	必	2	2	一下	Freshman English (II) : Advanced	
		大二英文：基礎級	UGE11B1AA010	必	2	2	二上 二下	Sophomore English : Elementary	依能力分級選課

類別	學分數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代碼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英文名稱	備註
		大二英文：中級	UGE11B1AA011	必	2	2	二上 二下	Sophomore English : Intermediate	
		大二英文：進階級	UGE11B1AA012	必	2	2	二上 二下	Sophomore English : Advanced	
		中文閱讀與寫作（一）	UGE11B1BA001	必	2	2	一上	Mandarin Reading & Writing (I)	
		中文閱讀與寫作（二）	UGE11B1BA002	必	2	2	一下	Mandarin Reading & Writing (II)	
資訊能力課程	2 學分	程式設計	UGE11B51A001	必	2	2	一上 一下	Programming	數媒系、理工學院 學生皆不得修習本 課程。
跨領域核心課程	※ 6 學分	人文藝術領域	文學概論	選	3	3	一上 一下	Introduction to Literature	華語系學生不得選 修
			哲學概論	選	3	3	一上 一下	Introduction to Philosophy	
			人類學導論	選	3	3	一上 一下	Introduction to Anthropology	高齡照護專班學 生不得選修。
			藝術概論	選	3	3	二上 二下	Introduction to Art	一、教育學程學 生不得選修。 二、 本課程不建議 教育系及體育系學 生修習。 因本課程 非師資職前教育課 程，本課程學分不 得認為國小師培 學分，選修本課程 之學生日後亦不得 修習師範學院所開 設之同名課程。
			史學導論	選	3	3	二上 二下	Introduction to Historiography	
		社會科學領域	心理學	選	3	3	二上 二下	Psychology	教育系、體育系、 幼教系、特教系、 高齡照護專班學生 不得選修。
			社會學	選	3	3	二上 二下	Sociology	公事系、高齡照 護專班學生不得 選修。
			管理學	選	3	3	二上 二下	Management Science	文休系、數媒 系、資管系、心 動系、運競學 程、高齡照護專 班學生不得選修
			經濟學	選	3	3	二上 二下	Economics	文休系、應數 系、資管系、高 齡照護專班學生 不得選修。
			政治學	選	3	3	二上 二下	Political Science	公事系不得選修
		自然科學領域	微積分	選	3	3	二上 二下	Calculus	理工學院學生不 得選修
			統計學	選	3	3	二上 二下	Statistics	應數系、資工系、 資管系、生科系、 綠資學程不得選修
			環境科學	選	3	3	二上 二下	Environmental Science	
			資訊科學	選	3	3	二上 二下	Information Science	理工學院學生不 得選修
			觀念物理學	選	3	3	二上 二下	Conceptual Physics	應科系、綠資學 程不得選修
			觀念生物學	選	3	3	二上 二下	Conceptual Biology	應科系、生科系、 綠資學程不得選修
			觀念化學	選	3	3	二上 二下	Conceptual Chemistry	應科系、生科系、 綠資學程不得選修
體適能課程	2 學分	運動與健康（一）	UGE11B40A001	必	1	2	一上	Exercise and Health (I)	
		運動與健康（二）	UGE11B40A002	必	1	2	一下	Exercise and Health (II)	

※跨領域核心課程：各學系學生不得選修之課程列於備註。

類別	學分數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代碼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開學期	科目英文名稱	備 註
博雅課程	8學分	向度一：美學、哲學與文化實踐	通識教育講座課程：美學、哲學與文化實踐	UGE12B3AA001	選	2	2	一上 一下	Lectures in General Education : Aesthetics, Philosophy and Cultural Practices	
			西洋文學欣賞	UGE12B3AA002	選	2	2	二上 二下	Appreciation of Western Literature	
			臺灣文化及原住民文學	UGE12B3AA003	選	2	2	二上 二下	Taiwan Culture and Indigenous Literature	
			兒童文學與文化	UGE12B3AA004	選	2	2	二上 二下	Children's Literature and Culture	英美系學生不得選修
			當代多元文化	UGE12B3AA005	選	2	2	二上 二下	Contemporary Multiculturalism	
			音樂欣賞	UGE12B3AA006	選	2	2	二上 二下	Music Appreciation	
			當代戲劇	UGE12B3AA007	選	2	2	二上 二下	Modern Drama	
			影像閱讀與反思	UGE12B3AA008	選	2	2	二上 二下	Visual Studies and Critiques	
			東台灣文化影像	UGE12B3AA009	選	2	2	二上 二下	Cultural Images of Eastern Taiwan	
			倫理與道德推理	UGE12B3AA010	選	2	2	二上 二下	Ethics and Moral Reasoning	
			西方小說與電影	UGE12B3AA011	選	2	2	二上 二下	Western Novels and Films	
			多元圖像敘事	UGE12B3AA012	選	2	2	二上 二下	Pictorial Narratives	
			表演藝術	UGE12B3AA013	選	2	2	二上 二下	Performance Art	「特教系學生、教育學程」學生、「教育系」及「體育系」師資生不得選修
			文學與電影	UGE12B3AA014	選	2	2	二上 二下	Literature and Movies	英美系學生不得選修
			文學與愛情	UGE12B3AA015	選	2	2	二上 二下	Literature and Love	
			創意思考與文化創意	UGE12B3AA016	選	2	2	二上 二下	Creative Thinking and Cultural Creativity	
			圖畫書	UGE12B3AA017	選	2	2	二上 二下	Picture Books	
			景觀美學	UGE12B3AA018	選	2	2	二上 二下	The Aesthetics of Landscape	
			幻想文學	UGE12B3AA019	選	2	2	二上 二下	Fantasy Literature	
			英美語文與文化	UGE12B3AA020	選	2	2	二上 二下	Anglo-American Language and Culture	
			成長小說與生命探索	UGE12B3AA021	選	2	2	二上 二下	Coming-of-age Novel and Life Exploration	
			東方人文與哲思	UGE12B3AA022	選	2	2	二上 二下	Oriental Humanities and Philosophy: The Wisdom and Culture of Zen	
	向度二：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	通識教育講座課程：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	UGE12B3BA001	選	2	2	一上 一下	Lectures in General Education : Citizens, Society and Global Perspectives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防科技	UGE12B3BA002	選	2	2	一上 一下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Defense Technology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第一門選修 2 學分/2 小時,可併計「向度二：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應修學分數內,其餘選修課程不得再折算畢業最低學分數。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防政策	UGE12B3BA003	選	2	2	一上 一下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National Defense Policies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際情勢	UGE12B3BA004	選	2	2	一上 一下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International Situations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全民國防	UGE12B3BA005	選	2	2	一上 一下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Civil Defense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防衛動員	UGE12B3BA006	選	2	2	一上 一下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 Defense Mobilization		
		全球化與在地化	UGE12B3BA007	選	2	2	二上 二下	Globalization and Localization		

類別	學分數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代碼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學期	科目英文名稱	備 註
博雅課程	8學分	向度二：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	臺灣社會議題	選	2	2	二上 二下	Issues on Taiwan Society	
			南島社會與發展	選	2	2	二上 二下	Austronesian Society and Development	
			東臺灣歷史與發展	選	2	2	二上 二下	Eastern Taiwan History and Development	
			民主社會與公民選擇	選	2	2	二上 二下	Democratic Societies and Citizen Choices	
			資訊媒體素養與倫理	選	2	2	二上 二下	Information Media Literacy and Ethics	
			國民記憶與紀錄片製作	選	2	2	二上 二下	Citizen Memory and Documentary Making	
			休閒遊憩與社會	選	2	2	二上 二下	Leisure and Society	
			綠色生產與消費	選	2	2	二上 二下	Green Production and Consumption	
			食農教育	選	2	2	二上 二下	Food and Agricultural Education	
			現代公民與法律	選	2	2	二上 二下	Modern Citizens and Law	
			憲法與社會變遷	選	2	2	二上 二下	Constitution and Social Change	
			犯罪與社會	選	2	2	二上 二下	Crime and Society	
			性別與文化	選	2	2	二上 二下	Gender and Culture	
			環境倫理	選	2	2	二上 二下	Environmental Ethics	生科系學生不得選修
			文化觀光	選	2	2	二上 二下	Culture Tourism	文休系學生不得選修
			臺灣地理	選	2	2	二上 二下	Geography of Taiwan	
			城市的世界	選	2	2	二上 二下	The World of Urban Cities	
			跨國遷移與多元文化	選	2	2	二上 二下	Transnational Migration and Multiculturalism	
			金融實務講堂－與財金大師對話	選	2	2	一上 一下	Dialogue with Financial Masters	
			創意學經濟	選	2	2	二上 二下	Learning Economics In a Creative Way	
	向度三：科技、自然與環境生態	通識教育講座課程：科技、自然與環境生態	選	2	2	一上 一下	Lectures in General Education：Technology, Nature, and Ecological Environment		
		環境與防災	選	2	2	二上 二下	Environment and Disaster Prevention		
		氣候變遷與調適	選	2	2	二上 二下	Climate Change and Adjustment		
		環境保護與永續發展	選	2	2	二上 二下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生態資源	選	2	2	二上 二下	Ecological Resources		
		新世代商務	選	2	2	二上 二下	E-commerce		
		新世代行銷	選	2	2	二上 二下	Digital Marketing		
		自由軟體應用	選	2	2	二上 二下	Free Software Application		
		現代化學探索	選	2	2	二上 二下	Modern Chemistry		
		當代物理及其應用	選	2	2	二上 二下	Modern Physics and Application	應用科學系-應用物理組學生不得選修	
		新興科技與當代社會	選	2	2	二上 二下	Impact of New Technology Development on Contemporary Society		

類別	學分數	科目中文名稱	科目代碼	必修	學分	時數	開課學期	科目英文名稱	備註
博雅課程	8學分	數學思維與應用	UGE12B3CA012	選	2	2	二上 二下	Mathematical Thought and Application	
		西方科學起源與科學革命	UGE12B3CA013	選	2	2	二上 二下	Origin of Western Science and Scientific Revolution	
		電子多媒體應用	UGE12B3CA014	選	2	2	二上 二下	Electronic Multimedia Application	
		生活與生物科技	UGE12B3CA015	選	2	2	二上 二下	Life and Biotechnology	
		數學與財務	UGE12B3CA016	選	2	2	二上 二下	Mathematics and Finance	
		女性科學家與科學發展	UGE12B3CA017	選	2	2	二上 二下	Female Scientists and Scientific Development	
		生態工法與永續發展	UGE12B3CA018	選	2	2	二上 二下	Eco-technology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空拍科技	UGE12B3CA019	選	2	2	二上 二下	Aerial Photography Technology	
		綠色科學	UGE12B3CA020	選	2	2	二上 二下	Green Science	應科系學生不得選修
		通識教育講座課程：自我、人際與成長調適	UGE12B3DA001	選	2	2	一上 一下	Lectures in General Education：Self and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	
		婚姻與家庭	UGE12B3DA002	選	2	2	二上 二下	Marriage and Family	幼教系學生不得選修
		性別平等教育	UGE12B3DA003	選	2	2	二上 二下	Gender Equality Education	
		人際關係與溝通	UGE12B3DA004	選	2	2	二上 二下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 and Communication	一、幼教系學生、教育學程學生不得選修。 二、 本課程不建議教育系及體育系學生修習。 因本課程，非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本課程學分不得認為國小師培學分，選修本課程之學生日後亦不得修習師範學院所開設之同名。
		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	UGE12B3DA005	選	2	2	二上 二下	Emotional Management and Stress Adjustment	
		休閒與自我成長	UGE12B3DA006	選	2	2	二上 二下	Leisure and Personal Development	
		自我探索與生命倫理	UGE12B3DA007	選	2	2	二上 二下	Self-Exploration and Life Ethics	
		服務學習	UGE12B3DA008	選	2	2	二上 二下	Service Learning	
		理財與人生規劃	UGE12B3DA009	選	2	2	二上 二下	Financing and Career Planning	
		健康促進與身體調適	UGE12B3DA010	選	2	2	二上 二下	Health Promotion and Body Regulation	
		戶外歷險與探索	UGE12B3DA011	選	2	2	二上 二下	Outdoor Adventure and Exploration	
		中醫學與健康	UGE12B3DA012	選	2	2	二上 二下	Chinese Medicine and Health	
		性別關係與健康家庭	UGE12B3DA013	選	2	2	二上 二下	Gender and Family	
		新世代個人資源管理	UGE12B3DA014	選	2	2	二上 二下	Contemporary Personal Asset Management	
		健康心理學	UGE12B3DA015	選	2	2	二上 二下	Health Psychology	特教系學生不得選修
		職涯輔導與規劃	UGE12B3DA016	選	2	2	二上 二下	Career Planning and Counseling	

【檔案下載及更新請參見：本校教務處網頁/課程綱要/107學年度課程綱要/通識教育課程】

(四) 通識教育課程修課建議時程表

(107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

年級課程 (活動)內容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通識教育課程 28 學分	大一英文 (一) (2 學分)	大一英文 (二) (2 學分)	大二英文 (2 學分)	大二英文 (2 學分)
			(上或下學期選修一次)	
	中文閱讀與寫作 (一) (2 學分)	中文閱讀與寫作 (二)(2 學分) ※華語系不用修，改 修其他通識課程(可修 博雅或跨領域課程)	建議修： 博雅課程 2 門 (4 學分)	建議修： 博雅課程 2 門 (4 學分)
	跨領域核心課程 1 門 (3 學分)	跨領域核心課程 1 門 (3 學分)	-	-
	資訊能力課程 (2 學分)	資訊能力課程 (2 學分)		
	(上或下學期選修一次) ※數媒系、理工學院不用修，改修其他通識課 程(可修博雅或跨領域課程)			
	運動與健康 (一) (1 學分)	運動與健康 (二) (1 學分)	-	-

(五) 通識教育課程修習學分時程建議

年級 課程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通識教育課程 28 學分	8-10 學分	8-10 學分	4-6 學分 ※含大二英文	4-6 學分 ※含大二英文

(六) 通識學分檢核方式：

1. 博雅課程建議：畢業以前選修 8 學分（下限 8 學分），建議二年級前修畢。
2. 時程建議【範例】

課程 情況	中文閱讀 與寫作	大一 英文	大二 英文	資訊能力 課程	跨領域 核心課程	博雅課程	運動與 健康	合計
一般 學生	4 學分	4 學分	2 學分	2 學分	跨兩領域， 合計 6 學分	跨四向度， 合計 8 學分	2 學分	28 學分
華語系 學生	2 學分	4 學分	2 學分	2 學分	跨兩領域， 合計 6 學分	跨四向度， 合計 10 學分	2 學分	28 學分
數媒系 學生	4 學分	4 學分	2 學分	0 學分	跨兩領域， 合計 6 學分	跨四向度， 合計 10 學分	2 學分	28 學分
理工學院 學生	4 學分	4 學分	2 學分	0 學分	跨兩領域， 合計 6 學分	跨四向度， 合計 10 學分	2 學分	28 學分

(七) 107 學年度通識教育課程選課說明 Q & A

【通識教育課程】

Q1：語文課程中的「英語文能力」要修幾學分呢？

A1：1.必修 6 學分。

- 2.「大一英文（一）、（二）」、「大二英文」是「必修」，英文課都是採「能力分級開課」，由通識教育中心分級匯入選課名單，學生們不用自行選課。「大一英文（一）、（二）」分別開在「一上」和「一下」，「大二英文」則開在「二上」或「二下」。
- 3.大二英文是「必修」，所有的學生都要修。（申請免修大一英文（一）、（二）的同學一樣要修大二英文。）
- 4.英美系學生一樣要修「必修 6 學分」。

Q2：語文課程中的「國語文能力」要修幾學分呢？

- A2：**1.必修 4 學分—「中文閱讀與寫作（一）、（二）」兩門課。分別在一上、一下開課。
- 2.華語系同學則是必修 2 學分，不用修「中文閱讀與寫作（二）」，改修其他通識課程（可修博雅或跨領域課程）。

Q3：資訊能力課程中的「程式設計」一定要修嗎？

- A3：**1.必修 2 學分。開在「一上」或「一下」的通識課。
- 2.數媒系與理工學院的學生不用修「程式設計」，但須改修其他通識課程（可修博雅或跨領域課程）。

Q4：跨領域核心課程一定要修嗎？

- A4：**1.是的。跨領域核心課程分成三個領域：人文藝術、社會科學、自然科學領域。
- 跨領域核心課程會開在「一上」和「一下」。
- 2.原則上一年級時總共要選修「二個領域」的課程（口訣：三選二）。
- ※同學只需要在「一上」和「一下」，各選修一門不同領域的課程即可。
- ※補充：若備註有寫「〇〇系不得選修」的，請不要列入選課志願序，以免浪費了。

Q5：博雅課程要怎麼修？

- A5：**1.這部分分為四大向度，要修滿 8 學分，且每一向度至少要修一門課。
- 2.「通識教育講座課程」屬於博雅課程，學分採記最多 4 學分（修課 2 次）（「通識教育講座課程」四大向度輪流開設，兩次講座課程必須是不同向度）。
- 3.「向度二：公民、社會與全球視野」中的「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第一門可併計於該領域學分（獲得兩學分），第二門以上就不能採計為向度二的學分，但男同學可折抵兵役天數。

Q6：「通識教育講座課程」是必修或畢業門檻嗎？

- A6：**不是的。
- 「通識教育講座課程」是「博雅課程」裡的選修課，所以可修可不修哦！

Q7：體適能課程是必修嗎？

- A7：**是的。
- 體適能課程總計兩學分，分別為：「運動與健康（一）、（二）」。所以在「大一上」、「大一下」各選修一門。

Q8：通識教育課程中之「跨領域核心課程」和「博雅課程」有何不同？

A8：

1. 「跨領域核心課程」內容設計，乃是為了建構學生修習專業課程的基礎。同時，為了保有通識課程做為大學基礎與核心教育的精神，課程除了適當分類與規劃，且應有相當的學術承載度，強調基礎性與統整性，又不過度專業。
2. 「博雅課程」內容之設計，用意不在於灌輸各學科龐雜瑣碎的知識，而在於讓學生透過這些課程來了解：人與自我（包括生理與心理）、人與他人、人與社會環境、人與自然世界，相互間的關聯，使學生知道如何自在的處於當代社會中，並提供學生較為全面而完整的知識圖像。而此類課程亦傳授人類取得這些知識的方式，讓學生日後對其他學科知道如何入門，知道如何在自身的專業工作上，借助其他學科的方法，以利科際整合。

Q9：通識教育課程為什麼要分「向度」、「跨領域」另有部份課程為何限制「學院」或「科系」不得選修呢？

A9：

在大學通識教育除了應提供人文社會與自然科學等基礎知識外，亦應提供博雅課程供學生選擇，並在課程設計上強調能力導向與問題解決導向的教學，發展能培養學生知識反思、整合與創新能力。本校此類課程規劃四大向度強調知識的均衡性，所以希望同學能修習不同向度的課程，從不同向度獲得不同的學習，以避免偏食化。

另外，秉持著「均衡選擇模式」的規劃，要求學生跨領域的選課，由各系自訂並排除與系專業課程相似之科目，其目的在於使人文與理工背景的學生選修自身較為缺乏素養的科目。如每一位理工學院的學生若能因此培養出一項在人文藝術或社會科學領域中以興趣為導向的輔助興趣，即是大學通識教育之成功。再者，此類基礎性課程，為學生奠定寬廣而扎實的基礎，將使同學們在知識日新月異的數位時代，不斷地通過自我學習與成長，而與時俱進，日新又新。

Q10：為什麼通識教育課程中的「跨領域核心課程」、「博雅課程」及「大二英文」時段相沖？

A10：

目前的課程規劃，建議同學們在大一修習必修（必選）課程，大二修習完畢通識教育課程。

在大一的階段，我們開的都是必修課或必選課，所以這類的課程我們都開在同一時段，或者分學院開課，以確保同學們能選到課（例如：「跨領域核心課程」開在同時段、「運動與健康」〈分學院／採興趣選修〉、「中文閱讀與寫作」開在通識時段的班級課，以及大一英文〈分學院／採能力分級〉等，但都採共同時段交叉開課）。

在大二的階段，我們開的是「大二英文」以及「博雅課程」。

由於開課必修受限於「開課時段」，所以，我們必修考量如何可以讓大家都選得到課，而在過往的經驗，同質性的課程若排在不同時段內，最常發生的是有些同學們同時選上很多課，而有些同學卻很難選到課程，因此，我們在新制課程實施後，便將「必修」或「必選課」開在共同時段，以供學生選課。

Q11：聽學長姐說有「大學探索體驗潛在課程」，我們要修嗎？

A11：不用，107 學年度以後入學的學生不適用哦。

五、修課學分數上下限規定

(一)大學部各學期應修學分數上、下限：

年級	學期	應修學分數下限	應修學分數上限
一	第一學期	14	28
	第二學期	14	28
二	第一學期	14	25
	第二學期	14	25
三	第一學期	14	25
	第二學期	14	25
四	第一學期	9	25
	第二學期	9	25

※備註：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達各班級前四分之一名次以內且無終止學習者，得加選一至二科目。另行繳費修習之輔系或學程學分不列入前述修習學分上限計算。轉學生之學期學業平均成績班級名次，以其原就讀學校之學期學業平均成績班級名次為依據。

(二)碩、博士班研究生各學期應修學分數上、下限：

系所別	學生別	應修學分數下限	應修學分數上限	備註
教育學系教育研究碩士班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在職生	1 學分	11 學分	
	一般生		14 學分	
教育學系博士班	在職生	1 學分	7 學分	
	一般生		10 學分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體育學系碩士班	在職生	1 學分	10 學分	
	一般生		12 學分	
	一般生(加修體育學系大學部專門課程或學程者)		15 學分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2 學分	11 學分	
	一般生(補修特教系大學部學分)		15 學分	
兒童文學研究所 (碩、博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2 學分	
	在職生		9 學分	
	非相關系所畢業需補修大學部或碩士班課程		15 學分	多選的 3 學分需為補修之課程
	在職生		12 學分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公共事務研究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南島文化研究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生命科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在職生		12 學分	

系所別	學生別	應修學分數下限	應修學分數上限	備註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華語文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音樂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應用科學系碩士班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在職生		12 學分	
生物醫學碩士學位學程	一般生	1 學分	15 學分	

(三)進修學制研究生各學期應修學分數上、下限：

1.夜間班

系所別	應修學分數下限	應修學分數上限	備註
師範學院休閒事業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教育學系教育行政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2 學分	
美術產業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2.假日班

系所別	應修學分數下限	應修學分數上限	備註
兒童文學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資訊管理學系環境經濟資訊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2 學分	
理工學院綠色產業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3.暑期班

系所別	應修學分數下限	應修學分數上限	備註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2 學分	11 學分	
		15 學分	補修特教系大學部學分
師範學院國語文補救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教育學系學校行政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	1 學分	15 學分	

(四)進修學制學士班各學期應修學分數上、下限：

系所別	應修學分數下限	應修學分數上限	備註
產業管理與數位行銷進修學士班	7 學分	20 學分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產業經營進修學士班	7 學分	20 學分	
大數據管理應用學士二年制在職學位學程	7 學分	20 學分	
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	7 學分	20 學分	

肆、日間大學部及碩博士班網路選課作業步驟

※學校首頁→學生校友系統→校務資訊系統(選課、課程查詢)操作教學

步驟一、進入「國立臺東大學首頁」

※建議優先使用 **Firefox** 瀏覽器操作

步驟二、點選「校務資訊系統」 (網址: <https://infosys.nttu.edu.tw/>)

※學校首頁左側→學生校友系統→校務資訊系統(選課、課程查詢)

步驟三、輸入「用戶(學號)、密碼、驗證碼」

→選擇「教務系統」→登入

一、若尚未更改過密碼，密碼預先設定為出生西元年月日（8碼，例:20001102），首次登入後請立即更改密碼，以免選課資料遭不肖人士竄改。

二、更改密碼長度請設定至少 6 碼。

※網頁登錄逾時，系統會要求用戶重新登錄。



The image shows the login interface of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At the top is the university's logo and nam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Below this are input fields for '帳號' (Account) with the value '20001102', '密碼' (Password) with masked dots, and a '選擇系統' (Select System) dropdown menu set to '教務系統' (Academic System). A '驗證碼' (Captcha) field shows a grid of numbers with '4856' entered below it. There are checkboxes for '記住密碼' (Remember Password), '登入' (Login), and '取消' (Cancel) buttons.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links for '課程查詢' (Course Inquiry) and '更多資訊' (More Information).

步驟四、點選「課程公告」進行選課查詢

※右上角有綠色三角形可以隱藏邊欄。



步驟五、進入「課程公告」

- 一、在選課之前會公告本學期所開的課程。
- 二、此介面會顯示系所、班級、授課教師、場地...等課程資訊，方便進行課程查詢。
- 三、課程資訊可能會有調動或變更等異動，請同學密切關注。
- 四、【教學大綱】呈現 V 為教學大綱已上傳，呈現 X 為教學大綱未上傳。
- 五、【選課限制】會顯示最近一階段的選課限制。

必修	班級	分類	科目	教學大綱	學分數	人數上限	人數下限	授課教師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先修課程	合班	備註說明	選課限制
必修	[生科系]生科一	基礎模組	普通化學	<u>V</u>	4	65	10	魏百諒	26,27,28,29	SEB10580 人教室B				第一階段限生科系選修限生科系選修第一階段限生科系選修限生科系選修第一
必修	[生科系]生科一	基礎模組	生物學實驗(一)	<u>X</u>	1	55	10	陳芝融	18,19,1A	SEA407第一學生實驗室				
必修	[生科系]生科一	基礎模組	生物學(一)	<u>X</u>	3	70	10	李俊霖,林志輝,黃祥恩	32,33,34	SEB208普通教室				
必修	[生科系]生科一	基礎模組	普通化學實驗	<u>V</u>	1	60	10	林志輝	57,58,59	SEA407第一學生實驗室				

步驟六、點選「教學大綱」出現「課程資訊」之視窗

該視窗會顯示以下資訊：

- 課程基本資訊 (科目名稱、學分數、時數、實習時數、課程目的、課程概要...)
- 核心能力 (指標與配分)
- 本期開課資訊 (班級、人數上限、人數下限、授課教師、上課時間、全部選課限制...)
- 教學大綱 (授課教師聯絡方式、office hour、課程目標、進度安排...)
- 選課限制 (顯示詳盡的選課限制。依照不同階段的選課限制來進行選課)

本學期教學大綱

授課教師 [匯出PDF](#)

○○○

*****@ntu.edu.tw

OFFICE HOUR

○○○

星期一 下午 12:10~下午 03:00
星期二 下午 12:10~下午 01:00
星期三 上午 09:10~下午 02:00
星期三 下午 05:10~下午 06:00
星期四 下午 12:10~下午 06:00
星期五 上午 09:10~下午 06:00

教學目標

1. 認識與學習包裝設計的基礎理論與製作流程，瞭解並熟悉包裝設計材料和加工方法。
2. 建立包裝設計之正確觀念與方法，增進行銷的概念與商品市場分析的能力。
3. 藉由金峰鄉產品實務案例練習設計與專家講習，提升包裝設計之實務設計能力與文化內涵。

進度安排

上課日期	上課場地	課程主題與內容
2018/9/10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課程介紹、包裝設計流程
2018/9/17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包裝調查與分析1
2018/9/24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中秋節
2018/10/1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包裝調查與分析2
2018/10/8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H1 包裝調查與分析報告
2018/10/15	TB401互動設計教室	包裝設計元素-品牌、LOGO、標準字

步驟七、進入「選課作業」

一、在非選課階段進入該頁面，系統會提醒您選課開放時間(圖一)。

選課時間可參照〈當年度行事曆〉。

二、同學進入選課介面時，提醒同學選課必須滿足學分數上限與學分數下限之限制(圖二)。

詳細規定請參照「國立臺東大學選課要點」。延畢生則不會跳出此訊息。

選課前請同學務必詳閱：

學校首頁→學生校友系統→各年級課程綱要

- 〈全校課程綱要〉、〈各學院課程綱要〉、〈各系所課程綱要〉、〈通識教育課程〉(圖三)
(網址：<https://aa.nttu.edu.tw/p/412-1002-6875.php?Lang=zh-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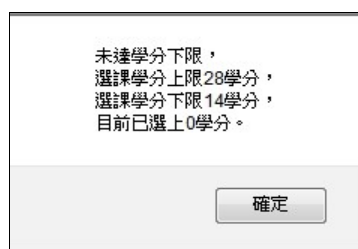
學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相關法規→課務組→選課相關法規

- 〈國立臺東大學選課要點〉
(網址：<https://aa.nttu.edu.tw/var/file/2/1002/img/1341/608584215.docx>)

(圖一)



(圖二)



首頁 / 課務組 / 課程相關 / 全校課程綱要

全校課程綱要

入學年度

108學年度 ▾

適用對象

大學部及碩、博士班 ▾

GO

點此查詢

(圖三)

步驟八、點選「選課作業」加選課程

- 一、進行選課有兩種不同屬性介面，一是從「選課作業」進入，另一則是從「選課作業(課程地圖)」進入加選。可參考步驟十、選課作業(選課地圖)。
- 二、班級必修課程，務必由學生自行加選必修課程，不用排志願序。
- 三、加選班級選修、他系課程及共選科目（含通識、院共同課程），請在各該類科目的「志願欄」內以數字排志願序。數字若有重複，系統會自動調整。若沒有自行排志願序，系統將自動指定志願序。
- 四、欲加選之科目選定後，再按「加選」鈕。
- 五、依選課要點規定學生除非符合上修資格外，原則上不得上修（低年級不得選修高年級課程）。
- 六、此頁面下方的課程表中有【週課表】按鈕，按下之後會顯示自己的週課表資訊。

要按查詢按鈕

選課前注意事項

最近一階段的選課限制

志願序

課程表

志願序	必修	班級	分類	科目	學分	學分數	人數上限	人數下限	選課人數	修課人數	授課教師	上課時間	上課地點	先修課程	合班	備註說明	選課限制
☐	必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專業寫作(上)	2	30	10	5	9	李香妮	18,19	H306-1學生研究教室(一)		A組	限英美系學生學號單數者修習。		
☐	必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專業寫作(上)	2	30	10	1	0	沈富源	46,47	H112-3語言教室B		B組	限英美系學生學號雙數者修習。		
☐	選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女性主義與文學	3	40	10	1	0	陳淑芬	42,43,44	H112-2語言教室A			限英美系學生選修。		
☐	選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文學與電影	3	40	10	1	0	沈富源	37,38,39	H306-1學生研究教室(一)			限英美系學生選修。		
☐	選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文學專題	3	55	10	1	0	鄧鴻樹	32,33,34	A101教室			限英美系學生選修。		
☐	必修	[英美系] 英美四	專門課程	日文(三)	2	30	10	1	0	游環芸	13,14	H402-1兒童讀物中心			限英美系學生選修。		

加選 **週課表**

步驟九、點選「選課作業」進入「週課表」

※左框架「週課表(已選上)」只顯示已選上課程和該課程相關資料

顯示目前選課狀態，**黃底**是已經加選成功的課程，**無顏色註記**則是代表加選中的課程。

學年期： 一〇八學年度第一學期 列印

* 黃底是已經選上的課程。

section_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 07:10:00 08:00:00							
1 08:10:00 09:00:00							
2 09:10:00 10:00:00	藝術概論		生物學(一)	計算機概論			
3 10:10:00 11:00:00	藝術概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全民國防	生物學(一)	計算機概論	通識教育講座(一)		
4 11:10:00 12:00:00	藝術概論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全民國防	生物學(一)	計算機概論	通識教育講座(一)		
5 12:10:00 13:00:00	勞動教育		勞動教育		勞動教育		
6 13:10:00 14:00:00							
7							

選課小撇步

※ 選課不是早選的鳥兒有蟲吃，而是志願序用得好的鳥兒才有蟲吃喔！

- 於網路選課期間，可以隨時上網加退選或修改所選取的課程或志願序，電腦也會以更新的資料存檔。網路初選時，除了選擇自己有興趣的課程以外，如何運用「志願序」也是很重要的！
- 選課人數** 可以查看目前欲選該課的學生人數，並配合**人數上限**、**選課限制**等資訊做為志願序排列依據。
- 並非選填**第 1 志願**就保證選得上該課程。倘若該課排**第 1 志願**的學生已經超過上限人數，系統會自動進行篩選（不同選課狀況，有不同機率問題）。因此，當你在這種情況下填選**第 2 志願**或之後排序的志願**鐵定不會選上**。
- 此時，你可以考慮將你志願拿來選擇其他尚未超過上限人數的課程，則選中此課程的機會比較大。
- 請隨時留意選課限制內容，以避免浪費選課機會。在選課階段結束以前，務必多次上網查看自己選課志願排序，以利成功選上課程。

步驟十、「課程地圖」

- 一、透過課程地圖預設原班級應修課程，此頁面顯示應當修習的課程。
在非選課階段進入該頁面，系統會提醒您選課開放時間。
選課時間可參照〈當年度行事曆〉。以下是代號說明：
 - 二、**綠色字體**的課程為已及格通過課程。
 - 三、**藍色字體**的課程為本學期已選上的課程。
 - 四、**紅色字體**的課程為未修過或被當的課程。
 - 五、**黑色字體**的課程為本學期有開課。
 - 六、進入課程地圖後，可點選任一門科目了解該課程資訊。
 - 七、點選科目名稱進入課程資訊加選該課程（注意：低年級不得上修高年級課程）。
- ※點擊該科目後出現的「課程資訊」同 步驟六的課程資訊介面。

學制 英美語文學系 課綱 英美語文學系

* 課程名稱顏色為「綠色」為已修過的課程。
* 課程名稱顏色為「藍色」為正在修習的課程。
* 課程名稱顏色為「紅色」為未修過或未通過的課程。
* 課程名稱顏色為「黑色」為本學期有開課的課程。
本學期已選課程學分為：0、本學期已選上課程學分為：0、至目前為止總共修習學分為：0

必修	選修	必選修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四上	四下
人文學院	社會科學導論	社會科學導論								
	文學欣賞與寫作	文學欣賞與寫作								
	藝術入門	藝術入門								
	英語聽讀練習(一)	英語聽讀練習(二)	英語聽讀練習(三)	英語聽讀練習(四)	進階英語會話(上)	進階英語會話(下)	專業寫作(上)	專業寫作(下)		
	文法與習作(一)	文法與習作(二)	英文作文(一)	英文作文(二)	英文作文(三)	英文作文(四)	法文(三)	法文(四)		
	發音練習	語言學概論(下)	英國文學(一)	英國文學(二)	美國文學(上)	美國文學(下)	日文(三)	日文(四)		

步驟十一、點選「選課結果」

- 選完課後，可查詢選課結果。
- 一、【未選上課程清單】點選該科目名稱查詢未選上該課之緣由。
 - 二、【LOG 記錄】可查看登入時間和登入 IP。
 - 三、【選課記錄】可查看加退選記錄、課程刪除、志願序變更等資訊。
- ※LOG 紀錄、選課記錄保留六個月內的資訊。

一、未選上課程清單
尚未建立可否志願序資料

二、Log記錄

日期時間	登入IP	記錄內容
2014/7/18 下午 12:37:44	10.1.32.236	登入
2014/7/17 下午 02:23:31	10.1.32.236	登入
2014/7/17 上午 09:35:36	10.1.32.236	登入
2014/7/16 下午 03:01:35	10.1.32.236	登出
2014/7/16 下午 01:55:20	10.1.32.236	登入

三、已選上課程清單
尚未建立課程清單資料

選課記錄

日期時間	登入IP	記錄內容
2014/6/7 下午 04:47:42	1.175.10.64	加選『女性主義與文學』
2014/6/7 下午 04:47:42	1.175.10.64	加選『專業寫作(上)』
2014/6/7 下午 04:47:42	1.175.10.64	加選『專業寫作(上)』
2014/5/26 下午 01:45:04	10.1.56.131	此課程已刪除
2014/5/26 下午 01:45:04	10.1.56.131	此課程已刪除

步驟十二、確認選課結果

*請同學於各階段選課清單核對時間內線上確認自己最終選課結果。公告選課結果時間請參照學校行事曆。若對於選課結果有疑慮，點選「有問題」後在文字框描述狀況。

確認選課結果													
使用者:100001		姓名:林○○		日期:		單位名稱:國立臺東大學							
	開課班級	科目名稱	必修修	學分	授課教師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場地
☒ 確定 ☐ 有問題	競技一	人體解剖生理學	必修	3	待聘	6							未定
☒ 確定 ☐ 有問題	競技一	運動教練學	必修	3	待聘			7					001A 高爾夫 球練習場
☒ 確定 ☐ 有問題	競技一	運動資訊系統	選修	3	待聘			3					未定
☒ 確定 ☐ 有問題	競技一	運動管理學	必修	3	待聘			B,E					未定
確認 *請確認課程。 *如果有問題，請選擇「有問題」的選擇鈕。 *選擇「有問題」的選擇鈕將會出現文字框。													

步驟十三、選課清單

選課清單讓同學知道知道這學期選上什麼課程，也顯示星期幾與第幾節上課等資訊。

學年期：
 一〇八學年度第一學期 列印

學生班級	學號	學生姓名	聯絡電話	聯絡手機	聯絡email	本學期已選上學分數
華語四	100131000	王○○	*****	*****	*****	17

開課班級	課程代碼	課程名稱	必修修	學分	授課教師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上課場地
英美四	HEN2S612	日文(四)	必修修	2	游珮芸	3,4							知本校區一人文學院大樓二樓一H206學生研究教室
華語一	HCL11E10A011	華語教學導論	必修	2	連育仁	6,7							知本校區一人文學院大樓三樓一H331語文教室
心動一	HDS12E10B005	經絡學	選修	2	馬素華			3,4					知本校區一人文學院大樓一樓一H113-1階梯教室A
華語四	HCL3S417	華語文教學策略	選修	3	連育仁			6,7,8					知本校區一人文學院大樓三樓一H331語文教室
數媒文教四	EDE3S024	數位行銷	選修	3	翁漢麗				2,3,4				知本校區一師範學院三樓一TB311數位媒體教室
英美四	HEN1S116	專業寫作(下)	必修	2	沈富源				6,7				知本校區一人文學院大樓一樓一H112-3語言教室B
應物一	SEC11C00A001	計算機概論	必修	3	陳宜樺					6,7,8			知本校區一理工學院一樓一SEB104階梯教室(應科系)

步驟十四、點選左列「週課表(已選上)」

- 一、如果不是透過選課介面進入週課表的話，只會顯示目前已選的課程資料，將滑鼠移過去時會顯示該課程的資料。
- 二、場地顯示：校區、建築物、樓層、場地名稱。
- 三、聯絡資訊：場地管理單位、聯絡人、專線電話。
- 四、上課前請務必先確認教室位置，免得上課時找不到教室！
若仍不清楚方向位置，也可查詢平面圖或致電開課單位（如通識中心、系所辦公室）詢問。

學年期： 一〇八學年度第一學期

*黃底是已經選上的課程。

section_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							
07:10:00							
08:00:00							
1							
08:10:00							
09:00:00							
2							
09:10:00							
10:00:00							
3							
10:10:00							
11:00:00							
4							
11:10:00							
12:00:00							
5							
12:10:00							
13:00:00							
6							
13:10:00							
14:00:00							
7							
14:10:00							
15:00:00							
8							
15:10:00							
16:00:00							
9							
16:10:00							
17:00:00							

科目名稱：辦公室自動化
開課班級：資管一
授課教師：林俊男
必修修：選修
學分：3
場地：知本校區 - 理工學院一樓 - SEC111MIS電腦教室
管理單位：資訊管理學系 - 陳美治 - 無聯絡電話
是否選上：已選上

系統操作遇到問題怎麼辦？

- 電話客服：圖書資訊館 系統發展組 (089)517879 或校內分機 1692 陳小姐
- 線上客服：上臉書詢問東大吉祥物東東
(<https://www.facebook.com/easteast.nttu>)
會有專人在線上回覆同學的選課系統操作問題。
- 選課方面，請務必點閱新生專區「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選課作業說明 ppt」。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學貸款公告

一、申請基本條件：(未請領教育補助費者並符合下列 1~3 項下列其一，即可辦理)

(一) 107 年度全家年收入 114 萬以下，符合規定(免付利息)。

(二) 107 年度全家年收入介於 114 萬~120 萬之間(自負半額利息)。

(三) 107 年度全家年收入超過 120 萬以上但家中有二位子女就讀高中職以上(自負全額利息)。

※備註：上述三項所得查詢，本組會於校內收件截止後，將同學資料送往財稅中心查詢，俟財稅中心回覆後(約 11 月中旬)，我們會通知家庭年收入超出範圍之同學補件或補繳學雜費。

二、註冊單及貸款額度說明：

(一)註冊費繳費單請至 <https://ars.tcb-bank.com.tw/school/Page/Main.htm> 下載。若有錯誤或尚需辦理減免學雜費者請洽學務處課外組(089-517356)更正，再行辦理就學貸款。

※若有減免學雜費者，請務必先辦理學雜費減免後，再辦理就學貸款！

(二)貸款額度部份(於註冊單左下方列有「就學貸款可貸金額」)

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計算核計項目有：(如下所列)

1 學費、2 雜費、3 學分費、4 學雜費基數、5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300 元、6 學生團體保險費、7 住宿費、8 書籍費 3,000 元。但需扣除學雜費減免部分。

住宿費情狀有二種：(1)若您住學校學生宿舍者，以實際金額核貸；(2)在「校外租屋」會設定 22,500 元核貸金額。

※備註：

1.低收入家庭可貸生活費40,000元，中低收入家庭可貸生活費20,000元。

2.註冊繳費單左下方所列「就學貸款可貸金額」，是為了便利學生貸款，幫您設算您可以『最高』貸款金額，請盡量以此金額貸款(貸款金額請勿超過額度)。

為避免需補繳差額，提醒您請盡量以註冊單左下方所列之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貸款，填列至「台灣銀行貸款金額項目中」。

3.辦理就學貸款者，請暫勿繳費(若貸款不足，或不能貸款之項目，會於收件日後請系統發展組製作差額繳費單通知列印繳費)。

三、就學貸款辦理步驟：

(一)註冊繳費單請至 <https://ars.tcb-bank.com.tw/school/Page/Main.htm> 下載。

(二)至臺灣銀行辦理對保(臺銀辦理對保時間 108 年 8 月 12 日~108 年 9 月 2 日)

1.先上臺灣銀行網站【<https://sloan.bot.com.tw/sloan/sLoanLogin.do>】填寫申請表，填寫完後並列印。

2.新申請者(第一次辦理就學貸款者)：學生本人與保證人請於 108 年 8 月 12 日~108 年 9 月 2 日攜帶下列各文件辦理：(1)戶口名簿(包括詳細記事)或三個月內申

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包括詳細記事)；(2)印章、國民身份證；(3)註冊繳費單【學雜費單】及【住宿費單(無住宿者免)】**勿繳費!!**；(4)從臺灣銀行網站列印出來的申請表。

- 3.第二次以後申請者：學生本人請於 **108 年 8 月 12 日～108 年 9 月 2 日日**攜帶學生證、身分證、印章、前次申貸留存之就學貸款申請書第三聯、註冊繳費通知單，親自辦理即可。

(三)開學日(108 年 9 月 2 日)前至課外組繳交就學貸款資料才算完成註冊：

- 1.先進入本校就學貸款申請網站，填寫申請表：

請於 **108 年 9 月 2 日前** (上網至 <http://210.240.172.58/>) 登錄相關資料(帳號密碼與選課相同)，登錄完成後**請將申請表列印下來**。在登錄資料中，其中一項必須填寫**本人郵局之局號及帳號**(日後將您多貸之金額退款用)，若無郵局帳戶請**先至郵局開戶**，務必確實填寫您個人(學生本人)郵局之局號及帳號，以方便退款，**切勿填寫他人(如父母親)之局帳號，否則無法退款！**

- 2.繳交就學貸款時間、地點及資料：

- 繳件時間：108 年 9 月 2 日前上班日 08:30～17:00 均可繳件(備齊文件亦可郵寄)。
- 繳件地點：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 繳交資料：請同學務必將下列資料備齊。

(1)臺灣銀行撥款通知書第二聯

(2)註冊繳費單(含【學雜費單】及【住宿費單(無住宿者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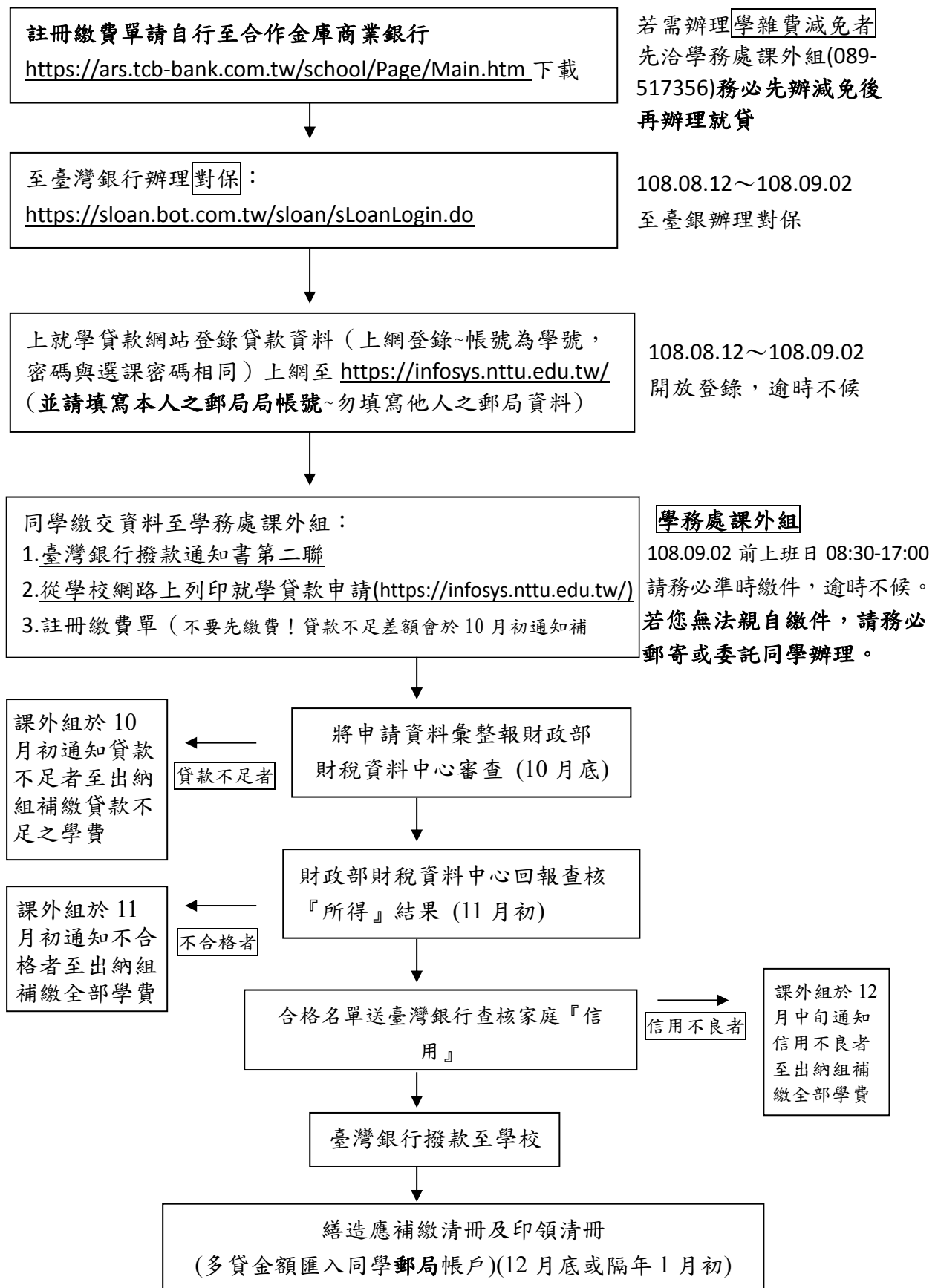
(3)從學校網路上列印下來的就學貸款申請表

以上三項文件(缺一不可)於規定之時間內繳件至**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缺一者即視為貸款不完全(即貸不到錢及未完成註冊程序)，且逾期不受理，請同學務必注意受理的時間。

- (四)課外活動組會將各位同學的資料彙整後，送往『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查核您全家的所得是否符合標準。符合標準的同學，會再將您的資料送往『臺灣銀行』，等臺灣銀行查核無誤後，銀行就會將貸款金額撥給學校，並從您貸款的金額中扣除您應繳給學校的費用，多貸款的部分，就匯入到您(本人)郵局的帳戶(約計**12 月底或隔年 1 月初**退款)。

※有關就學貸款事宜可洽本校學務處課外活動組詢問(☎：089-517355)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就學貸款作業流程表(新生部分)



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說明

§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計算如下：

1 學費+2 雜費+3 學分費+4 學雜費基數+5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6 學生團體保險費+7 音樂指導費(音樂系)+8 住宿費+9 書籍費 3,000 元-10 學雜費減免-11 弱勢學生助學金(下學期)

(1)若您住學校學生宿舍者，以實際金額核貸。

(2)若您在「校外租屋」者，我們會設定給您核貸 22,500 元。

※備註：

1.網路使用費不能貸款！(不能貸款部分會於收件日後請系統發展組製作差額繳費單通知列印繳費)

2.註冊繳費單左上方所列「就學貸款可貸金額」，是為了便利學生貸款，幫您設算您可以『最高』貸款金額，請盡量以此金額貸款(貸款金額請勿超過額度)。

為避免需補繳差額，提醒您請盡量以註冊單左上方所列之「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貸款。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各系(所)收、退費標準表

一、收費標準

(一) 大學部 (學士班)

單位：元

學系別	學 費	雜 費	音樂 指導費	鍵盤樂器 材料維護費	小計
教育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體育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幼兒教育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特殊教育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運動競技學位學程	15,650	9,840	0	0	25,49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英美語文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美術產業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音樂學系	15,650	9,840	10,300	540	36,330
華語文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身心整合與運動休閒產業學系	15,550	6,430	0	0	21,980
資訊管理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資訊工程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應用數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應用科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生命科學系	15,650	9,840	0	0	25,490
綠色與資訊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15,650	9,840	0	0	25,490
高齡健康與照護管理原住民專班	15,650	9,840	0	0	25,490
幼兒教育學系原住民專班	15,550	6,430	0	0	21,980
資訊管理學系產業管理與數位行銷進修學士班	22,400	7,000	0	0	29,40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產業經營進修學士班	22,400	7,000	0	0	29,400
大數據管理應用二年制在職學位學程	22,400	7,000	0	0	29,400
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	16,800	7,000	0	0	23,800
外國、大陸學生(文法標準)	34,210	12,860	0	0	47,070
外國、大陸學生(理工標準)	34,430	19,680	0	0	54,110
陸生-音樂學系	34,430	19,680	10,300	540	64,950

※僑生(含港、澳生)適用本國學生標準

(二) 研究所 (碩、博士班) — 本國學生適用

單位：元

所 別	學雜費 基 數	學分費	音樂 指導費	鍵盤樂器 材料維護費	小計
教育學系教育研究(博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兒童文學研究所(博士班)	9,933	12,028	0	0	21,961
教育學系教育研究(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教育學系教學科技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體育學系碩士班	11,550	10,650	0	0	22,200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11,550	11,360	0	0	22,91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兒童文學研究所碩士班	9,970	11,360	0	0	21,33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南島文化 研究碩士班	9,970	9,940	0	0	19,91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公共事務 研究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音樂學系碩士班	11,550	11,360	12,000	540	35,450
華語文學系碩士班	9,970	10,650	0	0	20,620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11,550	10,650	0	0	22,200
生命科學系碩士班	11,550	11,360	0	0	22,910
應用科學系碩士班	11,550	9,940	0	0	21,490
生物醫學碩士學位學程	11,550	11,360	0	0	22,910

(三) 研究所 (碩、博士班) — 外國、大陸學生適用

單位：元

所 別	學雜費 基 數	學分費	音樂 指導費	鍵盤樂器 材料維護費	小計
教育學系教育研究(博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兒童文學研究所(博士班)	36,400	12,750	0	0	49,150
兒童文學研究所碩士班	36,400	12,000	0	0	48,400
教育學系教育研究(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教育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文化資源與休閒產業學系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華語文學系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南島文化 研究碩士班	36,400	10,500	0	0	46,900
公共與文化事務學系公共事務 研究碩士班	36,400	11,250	0	0	47,650

所 別	學雜費 基 數	學分費	音樂 指導費	鍵盤樂器 材料維護費	小 計
音樂學系碩士班	42,160	12,000	12,000	540	66,700
體育學系碩士班	42,160	11,250	0	0	53,410
特殊教育學系碩士班	42,160	12,000	0	0	54,160
生命科學系碩士班	42,160	12,000	0	0	54,160
資訊管理學系碩士班	42,160	11,250	0	0	53,410
應用科學系碩士班	42,160	10,500	0	0	52,660

※備註：碩、博士班研究生每學期需收取學雜費基數（至其畢業止）及研究生學分費（依本校收費要點規定按各系所訂定之畢業應修最低學分數，於研一、研二分四學期平均繳納），如僅修習撰寫論文（不計學分數）者，仍需繳交學雜費基數。

（四）暑期碩士在職專班（採用學年收費方式，基本修業年限 3 學年制）

年 級	學 費	雜 費	學位論文計畫 及口試費用	合 計
第一年	26,520	22,800	0	49,320
第二年	26,520	22,800	3,000	52,320
第三年	26,520	22,800	12,000	61,320
第四年以後	7,000	12,330	0	19,330

（五）假日及夜間碩士在職專班（採用學期收費方式，基本修業年限 2 學年制）

年 級		學 費	雜 費	學位論文計畫 及口試費用	合 計
第一年	上學期	19,900	17,100	0	37,000
	下學期	19,900	17,100	0	37,000
第二年	上學期	19,900	17,100	3,000	40,000
	下學期	19,900	17,100	12,000	49,000
第三年以後	上學期	7,000	9,300	0	16,300
	下學期	7,000	9,300	0	16,300

（六）兒童文學碩士在職專班

年 級		學 費	雜 費	境外 交通費	學位論文計畫 及口試費用	合 計
第一年	上學期	19,900	17,100	4,000	0	41,000
	下學期	19,900	17,100	4,000	0	41,000
第二年	上學期	19,900	17,100	4,000	3,000	44,000
	下學期	19,900	17,100	4,000	12,000	53,000
第三年以後	上學期	7,000	9,300	0	0	16,300
	下學期	7,000	9,300	0	0	16,300

(七) 理工學院綠色產業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EMBA)

年 級		學分費	雜 費	合 計
第一年	上學期	80,000	12,000	92,000
	下學期	80,000	12,000	92,000
第二年	上學期	80,000	12,000	92,000
	下學期	80,000	12,000	92,000
第三年以後	上學期	0	12,000	12,000
	下學期	0	12,000	12,000

◎學分費：

- 1.教育學系博士班：每學分 1,420 元
- 2.兒童文學研究所博士班：每學分 1,415 元
- 3.日間碩士班：每學分 1,420 元（外國、大陸學生：1,500 元）
- 4.碩士在職專班：每學分 2,800 元
- 5.綠色產業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EMBA)：每學分 8,000 元
- 6.日間學士部：每學分 1,030 元
- 7.進修學士班：每學分 1,400 元

◎其他費用：

費 用 別	繳費金額	備 註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	300	每人均應繳交（碩士在職專班除外）
學生團體保險費	247	每人均應繳交（依每年訂定契約調整由生輔組公告）
	494	暑期碩士在職專班繳一學年（一~二年級）
鍵盤樂器材料維護費	540	音樂系均應繳交，其餘各系於選修該課程時繳交

二、退費標準（休、退學申請退費比例）

申請期程	申請日期 / (暑期碩班)	退還 學雜費	備 註
於上課（開學）日（包括當日）前申請者	上課日（包括當日）前	全部	
於上課（開學）日（包括當日）之後而未逾學期三 1/3 申請者	上課第 1 週至第 6 週 (暑期上課第 1 週至第 2 週)	2/3	學生保險已加保，不予退還。
於上課（開學）日（包括當日）之後逾學期 1/3，而未逾學期 2/3 申請者	上課第 7 週至第 12 週 (暑期上課第 3 週至第 4 週)	1/3	學生保險已加保，不予退還。
於上課（開學）日（包括當日）之後逾學期 2/3 申請者	上課第 13 週(含)至期末 (暑期上課第 5 週(含)以後)	不予退還	學生保險已加保，不予退還。

國立臺東大學各類學雜費減免說明

※注意：

- 一、凡依據各類就學減免辦法申請就學減免之學生，若已依其他規定領取政府所提供之其他補助費或其他減免學雜費性質相當給付者，僅能擇一辦理，請同學自行擇優申請。
- 二、各類學雜費減免於每學期皆需提出申請，申請減免學生應於學校所定期限內(舊生於每年5月及11月)，填具申請表及備妥相關資料證明文件提出申請，逾期視同放棄。
- 三、學生在學期中休學、退學、開除學籍者，當學期已減免之費用，不予追繳。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休學、退學前，該學期已享受減免之費用，不得重複減免。
- 四、各類減免標準依教育部所公告相關法規規定之。

申請種類及減免標準	申請方式	需繳證件
一、現役軍人子女： 1. 在職專班：學費十分之三 2. 進修學士班：學分學雜費百分之二十一	每學期申請一次	一、戶籍謄本乙份(3個月內) 二、繳驗軍眷身分證正本(交影本乙份)
二、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碩士在職進修專班不適用) 1. 極重度及重度：學費、雜費之全部 2. 中度：學費、雜費之十分之七 3. 輕度：學費、雜費之十分之四 ※就讀在職專班者減免金額依據減免辦法第5條：比照學校日間部應繳就學費用減免。	每學期申請一次	一、戶籍謄本乙份(3個月內) 二、繳驗身心障礙手冊正本及交影本乙份 三、檢附上一年家庭年所得資料(例如107年申請，請檢附106年家庭總所得) ※全戶戶籍謄本含學生本人、父母、已婚之學生，加計其配偶。 ※依據「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辦法」第3條：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國內學校具有學籍，於修業年限內，其最近一年度家庭所得總額未超過新臺幣二百二十萬元，得減免就學費用。若未符資格者，經教育部查核後會再行通知補繳。 ※依據上述減免辦法第5條：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研究所在職專班，其就學費用不予減免。
三、身心障礙學生： 1. 極重度及重度：學費、雜費之全部 2. 中度：學費、雜費之十分之七 3. 輕度：學費、雜費之十分之四 ※就讀在職專班者減免金額依據減免辦法第5條：比照學校日間部應繳就學費用減免。		
四、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子女： 1. 低收入學生：學費、雜費之全部 2. 中低收入學生：學費、雜費之十分之六	每學期申請一次	一、戶籍謄本乙份(3個月內) 二、當年度「低收入戶證明」、「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五、軍公教遺族子女： 1. 卹內全公費生：學費、雜費之全部 2. 卹內半公費生：學費、雜費之二分之一 3. 卹滿：依教育部核定之標準減免 ※軍公教遺族，係指軍公教人員因作戰、因公、因病或意外死亡，其婚生子女、養子女或無子女者之同胞弟妹，依法領受撫卹金者。	每學期申請一次	一、戶籍謄本乙份(3個月內) 二、撫卹金證書或卹亡給與令 三、撫卹令或軍人遺族就學證明 ※如遺族父或母為現職軍公教人員，請另檢附未領子女教育補助費證明。 ※初次申請者，俟報教育部核准後，才予退費。往後每學期僅須提送申請表即可。
六、原住民籍學生： 依教育部核定之標準減免	每學期申請一次	一、戶籍謄本乙份(3個月內，需登載原住民身分) ※初次申請者，請繳交身份證明(戶籍謄本)，往後每學期僅須提送申請表即可。
七、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依教育部核定之標準減免一學雜費百分之六十	每學期申請一次	一、戶口謄本乙份(3個月內) 二、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交影本乙份)

【減免流程】

步驟一

國立臺中大學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輸入學號

輸入密碼

選學務系統

學務系統

登入 取消

步驟二

步驟三

步驟四

步驟五

列印申請表簽
名後，送交課
外活動組，即
完成申請。
(課外組不提
供列印申請表)

國立臺東大學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作業事項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通過(97.10.30)
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100.09.08)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104.09.03)

一、依據：

依教育部 97 年 6 月 16 日台高（四）字第 0970101999 號函、教育部 99 年 7 月 30 日台高通字第 0990124459 號函、100 年 8 月 1 日臺高通字第 1000129572 號辦理及 104 年 7 月 24 日臺高通字第 1040096833 號辦理。

二、目的：

為照顧經濟弱勢學生，鼓勵其安心向學，並彰顯教育的正面意義，訂定本助學作業要點。

三、補助金額、資格及範圍：

（一）補助金額：

申請資格—家庭年所得		申請資格	補助金額
助 學 金	30 萬以下	大學部以上具正式學籍且在學制內之學生	每學年 16,500 元
	超過 30 萬～40 萬以下		每學年 12,500 元
	超過 40 萬～50 萬以下		每學年 10,000 元
	超過 50 萬～60 萬以下		每學年 7,500 元
	超過 60 萬～70 萬以下		每學年 5,000 元

（二）申請資格：

- 1.申請對象：有戶籍登記之中華民國國民且就讀國內大專校院具有學籍(不含五專前三年、空中大學及研究所在職專班)，於修業年限內之學生，且無下列情事之一：
 - (1)家庭年所得逾新臺幣 70 萬元。
 - (2)家庭應計列人口之存款利息所得合計逾新臺幣 2 萬元。前開存款利息所得來自 18% 優惠存款者，得檢附相關佐證資料，由學校函報本部專案審核認定，惟前開存款本金不得逾新台幣 100 萬元
 - (3)家庭應計列人口合計擁有不動產價值合計超過新臺幣 650 萬元。但下列土地或房屋之價值，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認定者得扣除：
 - A.未產生經濟效益之原住民保留地；其認定準用未產生經濟效益原住民保留地認定標準辦理。
 - B.未產生經濟效益之公共設施保留地及具公用地役關係之既成道路。
 - C.未產生經濟效益之非都市土地之國土保安用地、生態保護用地、古蹟保存用地、墳墓用地及水利用地。
 - D.祭祀公業解散後派下員由分割所得未產生經濟效益之土地。
 - (4)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高於 60 分。(新生及轉學生除外，另論文撰寫階段學生如因前一學期未修習課程致無學業成績可採計，得以最近一學期學業成績計算。)
- 2.前開家庭經濟條件之應計列人口：
 - (1)學生本人、學生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學生已婚者，加計其配偶。

(2)若學生有特殊困難者，如父母離異、父或母失聯、家暴困境或服刑等情事者，學校得自行考量酌予放寬家庭經濟條件計列範圍。

3.家庭中具國民中小學或幼稚園教師、軍人身分者，應檢附就職學校或機關開立之薪資所得證明，以供查驗。未提供者，本項補助不予核發；已核發者，將予追繳。

(三)補助範圍：

1.本項補助範圍包含學費、雜費、學分費、學分學雜費、學雜費基數，但不包含延長修業年限、重修及補修等就學費用。

2.學生轉學、休學、退學、遭開除學籍之助學金之核發方式：

(1)學生未完成上學期學業（如休學、退學或遭開除學籍）者，不予核發；學生未完成下學期學業（如休學、退學或遭開除學籍）者，已核發之助學金不予追繳，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該學年度已核發的助學金，不再重複核給。

(2)學生完成上學期學業後轉入新學校就學者，由轉入學校核發。

(3)學生完成上學期學業後下學期不再就學者，核發 1/2 補助金額。

3.該學年度實際繳納的學費、雜費、學分費、學分學雜費、學雜費基數如低於本計畫補助標準，僅得補助該學年度實際繳納數額。

4.同一教育階段所就讀之相當年級已領有助學金者，除就讀學士後學系者外，不得重複申領。

5.已申請本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及政府其他助學措施（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勞工子女發展技藝能助學金、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清寒榮民子女獎助學金、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等）者，不得再申請本計畫的助學金。

四、申請作業時間、受理單位及檢附文件：

（一）上網填報時間：每年 9 月註冊日起四週內。

（二）收件時間：9 月 2 日至 9 月 30 日。

（三）受理單位：學務處課外活動組。

（四）申請檢附文件：

1.三個月內戶籍謄本(含本人、父親及母親)

2.申請書 (<http://210.240.172.58/>)

3.上一學期成績單(學業成績平均 60 分以上)

新生及轉學生免附成績單

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

民國 95 年 06 月 01 日經教務會議通過
民國 98 年 10 月 01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8 年 11 月 26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9 年 08 月 25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9 年 11 月 18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99 年 12 月 23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1 年 09 月 27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2 年 03 月 21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4 年 04 月 30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6 年 12 月 14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7 年 03 月 22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國立臺東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加強學生外語溝通能力，擴展國際視野，充分發揮潛能進而提升未來就業及升學競爭力，訂定「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為 96 學年度起入學之學士班學生。惟具**鑑輔會鑑定證明**之身心障礙學生之外語能力檢定，**不適用本辦法**。
- 第三條 本辦法所稱外語係指英語、日語、韓語、法語等；國際學生及僑生得選擇其母語以外之語文為其外語。本校各學系得依其特色自訂學士班學生外文能力畢業檢定資格，惟其最低檢定標準如下：
- (一)全民英檢 (GEPT)：中級初試 (含) 以上。
 - (二)托福 (紙筆) (TOEFL-ITP)：457 分 (含) 以上。
 - (三)電腦托福 (TOEFL-CBT)：137 分 (含) 以上。
 - (四)網路托福 (Internet-based TOEFL)：54 分 (含) 以上。
 - (五)多益測驗 (TOEIC)：550 分 (含) 以上。
 - (六)IELTS 聽說讀寫皆達到 4.0 (含) 以上。
 - (七)其他相同等級之外語能力測驗 (如附表)。
 - (八)通過英文會考或**英語能力增能課程者**，視同通過本校英文最低檢定標準。
- 第四條 本校語文發展中心每學期舉行英文會考，讓未通過本校畢業標準學生進行免費測試，測試題目由高東屏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英文教師共同出題，並仿造英檢考試方式定期增加試題，考試內容包含閱讀、聽力測驗，會考方式採「通過」、「不通過」考評方式。**通過「英文會考」者，由語文發展中心製發通過證明。**
- 第五條 學生參加外語能力檢定未達標準者，須修畢「英語能力增能」課程，不列計畢業應修總學分數內及各學期應修學分數上、下限，學生**毋須繳交費用**，修習成績採「通過」、「不通過」考評方式。未通過者，須再次參加並通過「英語能力增能」課程或本校英文會考。**通過「英語能力增能」課程者，由語文發展中心製發修課證明。**
- 第六條 英語能力增能」課程之開課方式：1.自 99 學年度入學學生起，學生得持最近一次有外語檢定測驗紀錄或英文會考成績，修習語文發展中心開設之「英語能力增能」課程，並以該成績作為課程分班依據。2.開課單位及授課內容：由語文發展中心及英美語文學系規劃及聘任師資。各學期授課之教學大綱須經由語文發展中心委員會審核通過。3.課程時段及人數：每學期每班課程 36 小時，週一~六全天排課 (以夜間為主)，寒暑假視學生需求彈性開班。每班至少 20 人。
- 第七條 本校非英美語文學系學生，於入學前已達到下列標準任一項以上者，可免修大一英文。英美語文學系學生之標準，由該系另訂之。
- (一)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考試--GEPT：中高級複試(含)以上
 - (二) 托福 (TOEFL—ITP)：527 分(含)以上。
 - (三) 電腦托福 (TOFEL—CBT)：197 分(含)以上。

(四) 網路托福 (Internet-based TOEFL)：65 分(含)以上。

(五) IELTS 聽說讀寫皆達到 5.5(含)以上。

(六) 多益測驗 (TOEIC)：750 分(含)以上。

(七) 其他相同等級之外語能力測驗 (如附表)。

第八條 已通過各相關外語能力檢定者，須於每學期開學後二週內將成績證明文件送本校語文發展中心登錄，以作為通過外語能力畢業標準之依據。

第九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其它外語最低檢核標準

語文	通過標準 /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測驗說明 (1.測驗全稱及主辦單位 2.能力等級由高→低)
阿拉伯語	APT：第二級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阿拉伯文檢定測驗 APT(Arabic Proficiency Test) 主辦單位：政治大學阿拉伯語文學系。 2.能力等級：第三級→第二級→第一級
俄語	TOREL：第一級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俄語能力測驗 TORFL (Test of Russian as a Foreign Language)主辦單位：俄羅斯聯邦教育及科學部俄語能力測驗中心。 2.能力等級：第四級→第三級→第二級→第一級→基礎級→初級
日語	JLPT：N3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日本語能力測驗 JLPT(Japanese-Language Proficiency Test)主辦單位：日本交流協會、日本國際交流基金會及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日本語能力試驗模擬考試主辦單位：(日本)專門教育出版委託大新書局。 2.能力等級：N1→N2→N3→N4→N5
韓語	TOPIK：中級(3 級)或Ⅱ(三級)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TOPIK(Test of Proficiency in Korean) 主辦單位：韓國國立國際教育院委託韓僑學校。 2.舊制能力等級：高級(6、5 級)→中級(4、3 級)→初級(2、1 級)。 新制能力等級：Ⅱ(六、五、四、三級)→Ⅰ(二級、一級)。
土耳其語	ADP：B1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土耳其文檢定測驗 ADP(Avrupa Dil Portfolyosu)主辦單位：土耳其教育部立案之土耳其語教學中心。 2.能力等級：C2→C1→B2→B1→A2→A1
法語	TCF(300-399)/DELF： B1/DALF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法語能力測驗 TCF(Test de Connaissance du Français) / 法語鑑定文憑考試 DELF(Diplôme d'Etudes en Langue Française)/DALF(Diplôme Approfondi en Langue Française)主辦單位：台灣法國文化協會。 2.能力等級：C2→C1→B2→B1→A2→A1
德語	Goethe-Zertifikat：B1 Zertifikat Deutsch：B1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德語檢定考試 Goethe-Zertifikat B1/ZD(Zertifikat Deutsch B1)主辦單位：台北歌德學院(德國文化中心)。 2.能力等級：C2→C1→B2→B1→A2→A1
西班牙語	DELE 測驗 Diploma de Español Nivel： B1 (DELE B1)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西班牙語言檢定考試 DELE(Diplomas de Español como Lengua Extranjera)主辦單位：西班牙塞凡提斯國家語言檢定中心委託文藻外語大學及歐美亞語文中心。 2.能力等級：C2→C1→B2→B1→A2→A1
華語	TOCFL：(聽力+閱讀測驗)進階級 CEF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B1	1.華語文能力測驗 TOCFL(Test of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主辦單位：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 2.能力等級：流利級→高階級→進階級→基礎級→入門級

國立臺東大學語文發展中心英語能力增能班實施計畫

民國 101 年 06 月 26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4 年 01 月 14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4 年 07 月 21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4 年 11 月 20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5 年 06 月 03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6 年 09 月 06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7 年 03 月 06 日語文發展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 一、**依據：**本計畫依據本校「國立臺東大學學生畢業外語能力標準檢定辦法」及「本校 107 年 2 月 12 日校務推展會議第十六次會議」決議訂定之。
- 二、**目的：**為加強本校學生英語能力並輔導其抵認本校畢業外語能力標準，特規劃每期 36 小時（無學分）英語課程。
- 三、**實施方式：**
 - (一)自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起，由本中心開設「英語能力增能班」免費課程，提供未通過外語檢定測驗的 99 學年起入學學生利用課餘修讀。學生修畢 36 小時課程且取得成績考評「通過」證明，可抵認本校外語能力檢核畢業標準。
 - (二)於每學期開學前公告課程資訊，第一、二週辦理報名程序，並依報名學生所持成績證明（最近一次外語檢定測驗紀錄或英文會考成績）進行分班。
- 四、**招生對象：**本校大學部在學學生且未達本校畢業外語能力標準者。
- 五、**課程時段：**每學期每班課程 36 小時，週一~五全天排課（以夜間為主）。
- 六、**學習評核方式：**由授課教師自訂評核方式，採「通過」、「不通過」方式評核，不得申請終止或退費。學生須遵照「英語增能班注意事項」：1.課程開始前後皆須參加本校舉辦之英語會考。2.期末該班英語教師考核「通過」，方可取得成績考核通過證明，以作為抵認外語能力畢業標準之依據。
- 七、本計畫經語文發展中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東大學圖書資訊館各項服務說明

圖書館，是一所大學的心臟，強調以科技為基礎，提供人性化服務，創造便利的資訊取得環境。本校圖書館和電算中心於 103 年 8 月 1 日正式整併為圖書資訊館，配合本校「優質的教學型大學」之願景，主動提供多元訊息、學術資訊、文化陶冶的機會；發展知識加值與知識服務系統，協助達成本校教學、研究、服務等目標。同時，以本館資源，提高臺東地區民眾終身學習，促進城鄉資訊的均衡發展。圖書資訊館於 103 年 9 月啟用，以中心地標、數位學習、環保節能、自在悠遊為主軸提供多元的服務，是學校重要的學習中心。

壹、館藏概況 (108.05.25 止)

資料類型	總 計
圖書 (Book)	409,567 冊
紙本期刊 (Journal)	1,566 種
期刊合訂本 (Bound volume)	37,059 冊
線上資料庫 (Online Database)	200 種
視聽資料 (Multimedia)	12,319 件
報紙 (Newspaper)	12 種
電子期刊 (E-Journal)	32,689 種
iPod touch	9 臺
iPad Air、iPad mini	10 臺
遠流金庸機	3 臺
GALAXY Tab	4 臺

貳、開放時間

開放時間	星期一至五	星期六	星期日
	08:00~22:00	09:00~17:00	14:00~22:00
※國定例假日休館			

註：每日開館時間依首頁開館時間為主

參、服務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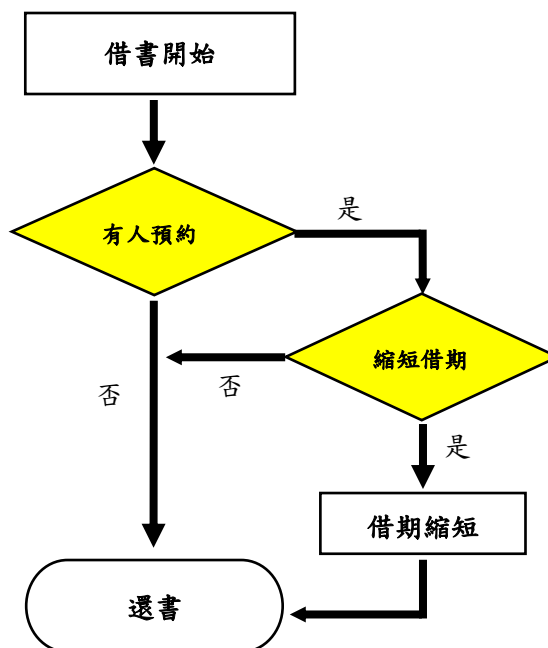
圖書資訊館	1.空間：五層樓 2.各類型館藏借閱 ❖圖書 ❖視聽資料(教職員生可外借) ❖行動載具(教職員生可外借) ❖期刊(限館內使用) ❖電子資料庫 3.學習共享 4.無線上網 5.影印/列印服務 6.參考/資訊諮詢 7.指定參考書 8.館際合作
-------	--

肆、借還書冊數/借期

一、借期及冊數分別規定如下：

1. 教職員工、研究生：
以八十冊為限，借期八週。
視聽資料、iPod 借期七天。
金庸機、iPad、Tab 借期四週。
2. 學生（含大學部、進修學制）：
以四十冊為限，借期四週。
視聽資料、iPod 借期七天。
金庸機、iPad、Tab 借期四週。
3. 館際合作單位：依各館合約所訂。

二、續借：圖書借期屆滿前七日內，若無其他讀者預約時，得以口頭、電話或本館線上公用目錄申請續借三次。視聽資料借期屆滿前三日內，如無人預約，可辦理續借三次。行動載具可續借一次。



三、還書：

1. 借書到期未歸還者，逾期使用費每日每冊新臺幣五元，若逾期一個月以上仍未歸還者，除按日累計至滿一個月外，並得依圖書遺失相關規定辦理(詳細規定請見圖資館讀者服務規則第五十一條)。
2. 圖書預約提前歸還：借閱期間若有其他讀者預約，圖資館將寄發 e-mail 通知借閱者縮短借期。借閱者應於本館寄發「催還通知單」十四日內歸還，借期未滿一週者，自借書日第八日起算。每人最少借閱期間為三週。逾期未還，同第一點辦理。

四、預約：預約書到館逾五天未取書者，以棄權論；六個月內爽約達三次者，暫停其預約資格一個月。

伍、各項帳號密碼說明

證號注意事項	學號+00 (註：00 代表發卡序)
密碼注意事項	1.密碼預設為身分證號(或外籍生護照)後四碼或帳號, 登入後可自行修改。 2.請注意英文字母要打大寫!!
E-mail 注意事項	為讀者填寫於教務處新生報到系統之 e-mail 。
更改 e-mail 及密碼	請至圖資館首頁【讀者個人資料查詢】設定。
無線上網帳號及密碼	1.全館為無線網路環境。

	2.連線方式：上網後，將會出現一認證視窗，請輸入帳號及密碼 (1)帳號：學校 e-mail (研究生:g 學號@ms10*.nttu.edu.tw) (進修學制:b 學號@ms10*.nttu.edu.tw) (大學部:u 學號@ms10*.nttu.edu.tw) 範例：04 級大學部 u104131**@ms104.nttu.edu.tw) 2.guest 帳號：SSID:Ap3-Lic 密碼：089518135
--	--

陸、其他相關網站

- 一、圖資館網址：<http://www.lic.nttu.edu.tw/>
- 二、圖資館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nttulib>

柒、相關服務洽詢電話：

流通櫃臺及辦證服務	(專線) 518135，校內分機 1618、1619
調借及館際合作服務	(專線) 518128，校內分機 1611
電子資源利用服務	(專線) 518131，校內分機 1614

更多業務執掌詳見圖資館首頁：<http://www.lic.nttu.edu.tw/>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新生入學輔導」注意事項

一、實施內容：

(一) 準備期：108 年 8 月 30、31 日（星期五、六），詳如下表：

日期起迄時間	活動事項	實施方式與內容	辦理單位	地點
8 月 30 日 (週五) 8 月 31 日 (週六)	12:00 17:00 協助新生到校入住宿舍	8 月 31 日 08:00~17:00 提供協助事項： 1. 在宿舍週邊設置報到處與各系服務中心 2. 分發入學指導資料，協助行李搬運，引導進住宿舍 3. 臺東車站及知本車站派車接駁，課外組另派學生引導 4. 校安中心派遣校區內交管人員 5. 新、舊生入宿路線分流管制	學務處 宿舍輔導員 各輔導教官 各系 各系學生會	知本學苑 學生宿舍
8 月 31 日 (週六)	10:30 12:00 新生轉銜暨家長座談會	1. 特殊學生班導師及輔導教官、家長 2. 副校長主持	學務處 心輔組	行政大樓 第 2 會議室
	12:00 13:30 新生班親會	1. 由各系學會派員引導新生與家長到達會場 2. 請各系自行規劃新生家長用餐事宜	各系、學程 各系學會 新生導師	各系自行 規劃場地
	13:30 14:30 家長座談會	請校長主持，各一級行政主管、各學院院長、系及學位學程主任出席	學務處	人文學院 演藝廳

(二) 執行期：108 年 9 月 1 日(星期日)課程綱要如下表：

日期起迄時間	實施項目	實施方式與內容	辦理單位	地點
9 月 1 日 (週日) 07:00 20:30	07:00 08:00 集合編隊	在宿舍廣場舉牌分系分班集合新生並清查人數，於 07:50 前於會場就位完畢	學務處 校安中心 生輔組 輔導幹部	知本學苑 (第 2 學生宿舍)
	08:00 08:45 新生始業式典禮(升旗)暨各處室工作簡介	1. 校長主持始業式(勉勵學生) 2. 介紹師長(請副校長、各一級行政單位主管、各學院長、系主任及一年級各班導師參加) 3. 各處室工作簡介:各一級行政單位主管每人報告 2 分鐘 4. 校歌領唱: 音樂系 2 位學生領唱		體育館 (室內)
	08:45 09:00 校歌教唱	請音樂系協助統一教唱	課外組	體育館 (室內)

日期起迄時間		實施項目	實施方式與內容	辦理單位	地點
	09:10 09:50	新生身心 健康施測	1.身心適應量表說明、施測、解測 2.心衛推廣與新生生活適應宣導	學務處心輔組	1.禮納布人文講堂 2.演藝廳 3.展演廳 4.湖畔講堂 5.淑真講堂
	10:00 12:00	10:00-12:00 院系活動	1.師範學院進行學院活動 2.理工、人文學院由各系自行運用	院系老師及 輔導幹部	各院自行 規劃
		10:00-12:00 無英文成績 新生英文能 力測驗	大一新生無英文成績者，進行線 上檢測	通識教育中心	D301、 D302 教室
		10:00-11:00 轉學生入學 輔導	轉學生入學輔導 1.學分抵免作業說明 2.學生選課作業說明	註冊組 課務組	行政大樓 3 樓第二 會議室
	13:30 16:30	複合式防災 演練	1.防震災演練（安全逃生） 2.各式消防器材分組操作	校安中心	知本學苑 （第2學 生宿舍）
	18:30 20:30	社團博覽會 -社團動、靜 態展	1.輔導人員協助引導新生至會場 2.新生觀看社團表演活動及參觀 各社團攤位	課外組	體育館 活動中心
9 月 7 日 (週六)	18:00 20:30	社團博覽會 -社團動、靜 態展	1.輔導人員協助引導新生至會場 2.新生觀看社團表演活動及參 觀各社團攤位	課外組 學生會	體育館 活動中心

※附註：上課地點：體育館-知本學苑宿舍-各指定地點

二、實施對象：所有 108 學年度入學新生（不含研究生）及轉學生均須參加。

三、『新生入學指導』請假規定：

(一)為使新生儘早瞭解、適應學校，凡無重大、必要之理由者，一律不得請假。

(二)事假：一律不得請事假。（重大、特殊者，需事先電話核准後方得請事假）

(三)病假：需電話報備告知請假日期，返校後三日內需附醫院診斷證明書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請假手續（未完成手續者以曠課論）。

(四)喪假：需電話報備告知請假日期，返校後三日內需附死亡證明書或訃文至學務處生活輔導組辦理請假手續（未完成手續者以曠課論）。

(五)凡未請假或未完成手續而未參加『新生入學指導』者，一律視為曠課；曠課一小時扣操行成績 0.5 分，操行成績不及格、一學期中曠課時數累計達 45 小時者，應勒令退學。

(六)請假聯絡電話：089-517376。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迎接新生到校車站接駁時刻表

<https://forms.gle/bqc7cyEfcqLGXbsv7>

【本接駁專車學生、家長均可免費搭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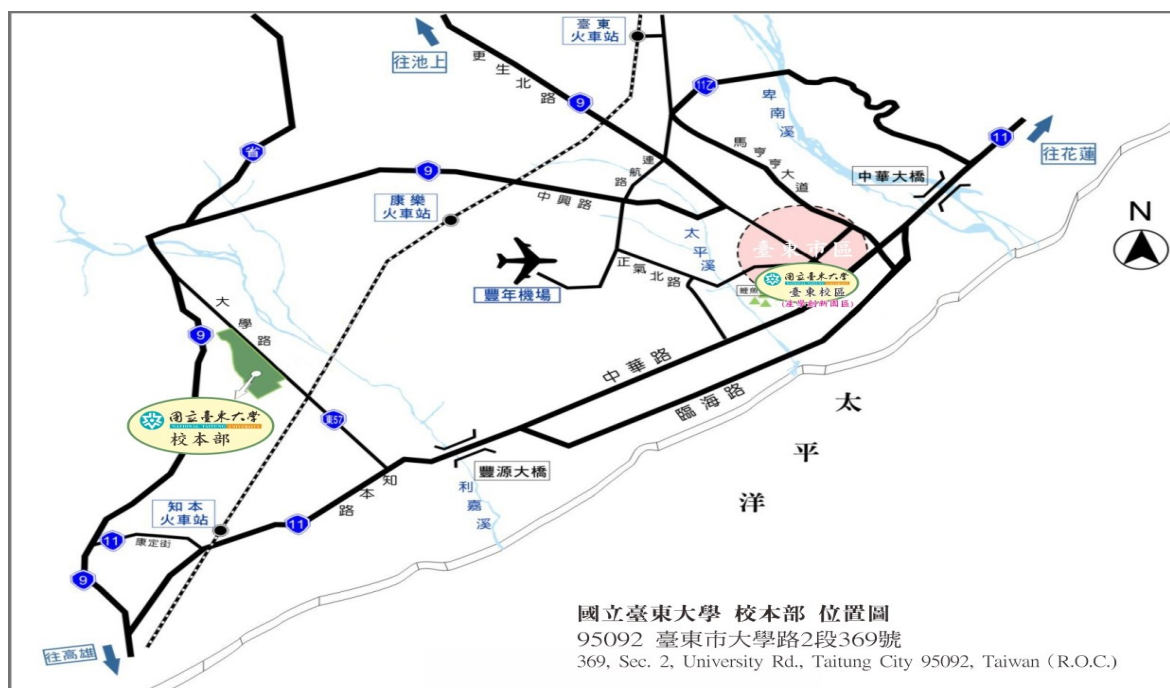
一、校本部→台東火車站→校本部 日期：108 年 8 月 31 日(週六)

車種	車次	發車站-終點站	火車到達 台東站時間	校本部→ 台東火車站 發車時間	台東火車站→ 校本部發車 時間	接駁車次
自強	<u>306</u>	花蓮→新左營	08:47	08:30	09:05	第一趟車
莒光	<u>602</u>	花蓮→臺東	09:53	09:40	10:20	第二趟車
太魯閣	<u>402</u>	樹林→知本	10:00			
普悠瑪	<u>406</u>	樹林→臺東	11:05	10:50	11:20	第三趟車
太魯閣	<u>408</u>	樹林→臺東	11:10			
自強	<u>308</u>	花蓮→新左營	12:32	12:00	13:20	第四趟車
自強	<u>410</u>	樹林→臺東	12:40			
莒光	<u>82</u>	樹林→臺東	13:04			
普悠瑪	<u>412</u>	樹林→臺東	13:09			
自強	<u>418</u>	樹林→臺東	14:09	13:50	14:20	第五趟車
自強	<u>420</u>	花蓮→臺東	15:00	14:40	15:15	第六趟車
普悠瑪	<u>6422</u>	樹林→臺東	15:05			
莒光	<u>6642</u>	樹林→臺東	17:19	16:00	17:30	第七趟車
太魯閣	<u>426</u>	樹林→知本	16:28			

二、校本部→知本火車站→校本部 日期：108 年 8 月 31 日(週六)

車種	車次	發車站-終點站	火車到達 知本站時間	校本部→知本 火車站發車時間	知本火車站→ 校本部發車時間	接駁車次
自強	<u>333</u>	新左營→臺東	07:49	07:30	08:15	第一趟車
莒光	<u>701</u>	新左營→臺東	09:55	09:25	10:00	第二趟車
自強	<u>301</u>	臺南→花蓮	09:43			
自強	<u>303</u>	新左營→花蓮	10:57	10:45	11:20	第三趟車
莒光	<u>751</u>	彰化→臺東	12:44	12:30	13:22	第四趟車
自強	<u>371</u>	臺中→臺東	12:12			
自強	<u>307</u>	新左營→花蓮	13:12			
自強	<u>311</u>	新左營→臺東	15:08	15:00	15:25	第五趟車
自強	<u>313</u>	新左營→臺東	17:22	17:00	17:45	第六趟車

國立臺東大學校區位置圖及校本部(知本)校園地標示意圖



校本部（知本）交通資訊

※自行開車：

1. 從花蓮方向至臺東，可沿臺9線至卑南鄉東興村過橋(約384.6km處)左轉大學路後直行，約5分鐘可達校門；若從臺11線，可沿臺東市區外環道(臨海路)通過豐原大橋後約500公尺(約172.6km處)右轉大學路，約5分鐘可達校門口。
2. 從高雄方向來臺東，可沿臺9線至卑南鄉東興村(約384.6km處)右轉大學路直行約5分鐘可達校門；若從臺11線(約172.6km處)左轉大學路，約5分鐘可達校門口。

※搭公車：

可於臺東市區搭乘鼎東客運(山線)往內溫泉方向公車，於臺東大學站下車，詳細時刻表請至客運公司網站查詢 (<http://ett333023.com.tw/page3.htm>)。

※搭火車：

請於知本火車站下車後轉搭計程車，約10分鐘(6.5公里)可抵達本校。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月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每 週 大 事 記
108 年 8 月	暑 假					1	2	3	● 1~9/2 日-就學貸款開放對保收件 ● 1~9/30 日-校友畢業流向上網填答 ● 12~19 日-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網路初選課程 ● 16 日-進修學士班招生考試 ● 23 日-學生網路初選課程結果公告 ● 26~9/6 日-轉學(系)生上網申請學分抵免作業 ● 28~30 日-完成填問卷舊生提前三天加退選 ● 30 日-學生宿舍開放入住(12:00) ● 31 日-新生家長座談會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9 月	一	1	2	3	4	5	6	7	● 1 日-大一新生施測 ● 1 日-新生入學輔導 ● 1 日-社團動靜態展 ● 2~30 日-弱勢助學金申請及收件 ● 1~29 日-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春季班) ● 2~20 日-優秀陸生及港澳僑生獎金申請 ● 2 日-開學註冊日 ● 2 日-期初學習預警名單上網登錄 ● 2~6 日-學生網路加退選 ● 2~20 日-國內交換生甄選申請 ● 2~20 日-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申請 ● 7~8 日-第一次選課清單核對線上確認 ● 7~8 日-新生健康檢查暨體適能檢測 ● 9~13 日-線上餘額加選、上修人工加選及特殊個案加退選 ● 9~10/4 日-赴國外交換暨出國進修獎助學金申請 ● 5 日-第 1 次行政會議(14:00) ● 12 日-港澳僑獨招簡章公告 ● 12~16 日-第二次選課清單核對線上確認 ● 13 日-中秋節 ● 16 日-校務座談會(13:10) ● 16 日-傑出教學獎頒獎典禮(13:10) ● 19 日-第 1 次校教評會(12:10) ● 26 日-期初校務會議(15:10) ● 30 日-第 1 次班代會議(13:00~15:00)
	二	8	9	10	11	12	13	14	
	三	15	16	17	18	19	20	21	
	四	22	23	24	25	26	27	28	
	五	29	30						
10 月				1	2	3	4	5	● 3 日-教務會議(15:10) ● 5 日-補(10/11)上班上課日 ● 4~11/15 日-港澳僑獨招報名 ● 7 日-全校導師會議(12:50-15:00) ● 7 日-109 級應屆(非應屆)畢業生自覓實習說明會 ● 10 日-國慶日 ● 11 日-國慶日連假，並於 10/5 補行上班上課 ● 14~25 日-樂活新生盃球類競賽 ● 17 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諮詢會議 ● 17~18 日-大五實習學生第一次返校座談 ● 18 日-第 1 學期圖書資訊發展委員會 ● 21 日-D14 校園路跑挑戰賽 ● 24 日-研究發展委員會 ● 24 日-第 1 次師資培育委員會(12:10) ● 28 日-校歌比賽 ● 31 日-課程會議(14:10)、教務會議(15:10)
	六	6	7	8	9	10	11	12	
	七	13	14	15	16	17	18	19	
	八	20	21	22	23	24	25	26	
	九	27	28	29	30	31			
11 月							1	2	● 1~12/30 日-學雜費減免申請 ● 7 日-第 2 次行政會議(14:00) ● 4~10 日-全校期中考試週 ● 9~22 日-期中終止修習申請 ● 11 日-總務會議(12:10) ● 11~22 日-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修讀輔系、雙主修申請 ● 11~29 日-教學實習課三週集中實習(師培學系、教育學程班) ● 14 日-第 2 次校教評會(12:10) ● 16 日-碩博士班甄試招生 ● 22 日-學習預警上網登錄截止 ● 30 日-社團評鑑
	十	3	4	5	6	7	8	9	
	十一	10	11	12	13	14	15	16	
	十二	17	18	19	20	21	22	23	
	十三	24	25	26	27	28	29	30	
12 月	十四	1	2	3	4	5	6	7	● 1~13 日-延畢生、已通過成績優異提前畢業學生及修業滿 8 學期學生，上網申請本學期(109.1 月)畢業 ● 2 日-第 2 次班代會議(13:00~15:00) ● 5 日-課程會議(14:10)、教務會議(15:10) ● 5 日-研究發展委員會 ● 9 日-學生事務會議(12:10) ● 9 日-校園暨交通安全會議(14:00) ● 12~23 日-學生上網填答教學意見 ● 16~27 日-外國學生獎助學金申請(春季班) ● 19 日-期末校務會議(15:10) ● 19~20 日-大五實習學生第二次返校座談 ● 30~1/5 日-全校期末考試週
	十五	8	9	10	11	12	13	14	
	十六	15	16	17	18	19	20	21	
	十七	22	23	24	25	26	27	28	
	十八	29	30	31					
109 年 1 月				1	2	3	4		● 1 日-中華民國開國紀念日 ● 2 日-第 3 次行政會議(14:00) ● 5 日-學生宿舍預備開關(18:00) ● 6 日-學生宿舍正式開關(12:00) ● 6 日-寒假開始 ● 6-2/10 日-就學貸款開放對保收件 ● 9 日-第 3 次校教評會(12:10) ● 13 日-寒假轉學考 ● 12 日-教師繳交學生學期成績截止日 ● 13~20 日-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網路初選課程 ● 18 日-校本部電氣設備停電檢測 ● 19 日-臺東校區電氣設備停電檢測 ● 23 日-學生網路初選課程結果公告 ● 23 日-農曆除夕(1/24)前一日功能性調整放假，並於 2/15 補行上班上課 ● 24 日-農曆除夕 ● 25-27 日-春節 ● 28-29 日-春節補假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國立臺東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

月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每 週 大 事 記	
109 年 2 月	寒假							1	●3~14 日-轉學(系)生上網申請學分抵免作業 ●5~7 日-完成填問卷舊生提前三天課程加退選 ●8 日學生宿舍開放入住(12:00) ●10 日-開學註冊日 ●10 日-期初學習預警名單上網登錄 ●10~14 日-學生網路加退選 ●10~27 日-國內交換生甄選申請 ●10~27 日-學生成績優異提前畢業申請 ●15~16 日-第一次選課清單核對線上確認	●17~21 日-線上餘額加選、上修人工加選及特殊個案人工加退選 ●13 日-第 1 次行政會議(14:00) ●15 日-補(1/23)上班上課 ●20~24 日-第二次選課清單核對線上確認 ●24 日-校務座談會(13:10) ●28 日-和平紀念日
		2	3	4	5	6	7	8		
	一	9	10	11	12	13	14	15		
	二	16	17	18	19	20	21	22		
	三	23	24	25	26	27	28	29		
3 月	四	1	2	3	4	5	6	7	●1~31 日-學生證照補助申請 ●2 日-第 1 次班代會議(13:00~15:00) ●12 日-期初校務會議(15:10) ●14 日-碩博士班招生考試 ●16 日-全校導師會議(12:50-15:00) ●18 日-第 2 學期圖書資訊發展委員會 ●19 日-第 1 次校教評會(12:10) ●26 日-體育運動與健康發展委員會	●27 日-72 週年校慶陸上運動會暨傑出校友表揚活動 ●28 日-72 週年校慶水上運動會
	五	8	9	10	11	12	13	14		
	六	15	16	17	18	19	20	21		
	七	22	23	24	25	26	27	28		
	八	29	30	31						
4 月	九	5	6	7	8	9	10	11	●1~6/30 日-應屆畢業生流向上網填答 ●2 日-校慶 ●2-3 日-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補假 ●4 日-兒童節、民族掃墓節 ●6~10 日-系際盃球類競賽 ●6~17 日-109 學年度轉系申請 ●6~17 日-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修讀輔系、雙主修及碩班先修生申請 ●9 日-課程會議(14:10)、教務會議(15:10) ●9 日-第 1 次師資培育委員會(12:10)	●13~19 日-全校期中考試週 ●16 日-第 2 次行政會議(14:00) ●16 日-研究發展委員會 ●18 日-教育學程甄選考試 ●18~5/1 日-期中終止修習申請 ●20 日-總務會議(12:10) ●23 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諮詢會議 ●25 日-碩士在職專班(夜間假日班)招生考試 ●25 日-二年制在職專班招生考試 ●25 日-原住民專班招生考試
	十	12	13	14	15	16	17	18		
	十一	19	20	21	22	23	24	25		
	十二	26	27	28	29	30				
5 月	十三	3	4	5	6	7	8	9	●1 日-學習預警上網登錄截止 ●1~6/30 日-學雜費減免申請 ●4 日-第 2 次班代會議(13:00~15:00) ●9 日-碩士在職專班(暑期班)招生考試 ●11~22 日-大四生延畢上網申請 ●14 日-第 2 次校教評會(12:10) ●18 日學生事務會議(12:10) ●18 日校園暨交通安全會議(14:00) ●21 日-課程會議(14:10)、教務會議(15:10) ●25~6/5 日-學生上網填答教學意見	●30 日畢業典禮
	十四	10	11	12	13	14	15	16		
	十五	17	18	19	20	21	22	23		
	十六	24	25	26	27	28	29	30		
	十七	31								
6 月	十八	7	8	9	10	11	12	13	●1~12 日-外國學生獎助學金申請(秋季班) ●1~19 日-大四生畢業學分檢核送審 ●4 日-期末校務會議(15:10) ●8 日-109 級教育實習學生行前說明會 ●8~14 日-全校期末考試週 ●11 日-第 3 次行政會議(14:00) ●11 日-研究發展委員會 ●14 日學生宿舍預備關閉(18:00) ●15 日學生宿舍正式關閉(12:00)	●15 日-暑假開始 ●20 日--補(6/26)上班上課日 ●21 日-教師繳交大四畢業生學期成績截止日(應屆畢業師資生成績提前至 14 日繳交) ●23 日-第 3 次校教評會 ●25 日-端午節 ●26 日-端午節補假 ●30 日-教師繳交大一-大三學期成績截止日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7 月	暑假				1	2	3	4	●7/1-9/30 日-校友畢業流向上網填答 ●6~8/14 日-暑期碩班上課 ●11 日-暑假轉學考 ●27~8/7 日-暑期碩班學生上網填答教學意見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備註：本行事曆如遇特殊情形或人事行政總處假期處理政策有更動情形，得依法定程序調整之。